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同意披露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核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五、特有风险提示”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规范风险

游学行业标准一直没有确立，质量参差不齐、乱收费、准入门槛低等问题成为制约游学行业健康稳健增长的主要障碍。目前，游学在监管上既可纳入教育业管理，也可纳入旅游业管理，存在明显的监管“盲区”。此外，我国现行的研学旅行或多或少存在着产品层次低级、设计单一、游而不精、游学失度、引导不够等问题，亟须规范发展。

游学行业起步时间较晚，行业内部还没有产生普遍认可的行业标准。旅行社要注重与学校间的交流，推出适合各年龄段、各类主题的研学旅游产品。随着旅游行业的竞争加剧，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非正常竞争现象，并可能导致国家调整产业政策、加强市场监管，以及控制、限制一些业务的开展。随着行业门槛的建立，游学行业的洗牌也在所难免，所以公司面临着一定的行业监管变动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会持续关注国家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的颁布与执行，并加强员工法律法规意识的培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经营旅行社业务。公司还会充分考虑行业的特点，对行业规范风险应有基本的预判，根据自身经营目标，实施差异化经营战略，依靠现有资源的业务保障，主动出击，去提前适应行业规范的变动所造成的负面影响。

（二）宏观因素变动风险

宏观经济的持续增长和消费升级中国经济持续增长和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是旅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如果宏观经济在弱周期持续徘徊，居民可支配收入将受到不利影响，旅游消费需求将受到抑制，进而影响公司的客源市场，从而加剧行业波动，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不足，甚至出现利润下滑的情形。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为了应对旅游行业的宏观经济风险，公司将开展多种与旅游相关的业务，推出了多条游学线路，当国民经济和分配格局产生周期性变化

时，公司可以运用多盈利渠道分散公司的风险，以保持公司稳定。公司还将不断提高员工的服务质量，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满意、优质的服务。

（三）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旅游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体系日益完善，已成为我国第三产业中的重要支柱产业。由于旅游业资源消耗低、行业进入壁垒低、投入资金少、综合效益好，因此经营旅游业的企业数量众多，且不断增加。在旅游市场被不断开发的同时，也将加剧旅游业的竞争。旅行社同质化竞争十分激烈，部分旅行社没有在产品、品牌、渠道和服务质量上下功夫，而是通过不正当手段进行竞争，这严重影响了旅行社和旅游行业的形象，不利于旅游行业的发展。近年来，更是频繁报导出导游素质不高、旅游景点周边配套餐饮宰客现象，这些都影响了旅游行业的长期规范发展，市场竞争风险加剧。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目前公司一方面不断加大对研学业务的投入，尤其是境外研学旅游产品的开发，同时加大线上业务的市场推广，公司应及时根据游学行业的发展状况调整产品设计思路。另一方面公司将有计划地整合资源，最大限度有效利用地接资源价格优势获取订单，降低成本。

（四）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校外教育服务对人才的依赖性较高，包括项目前期的产品了解、项目执行以及行业研究等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和执行，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考虑到目前行业内优秀人才的争夺较为激烈，如果未来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则公司将可能面临着人力资源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持续关注人才市场，做到适时引进专业化人才，对于新进人员进行专业化培训，尽快提升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针对现有员工，，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制度，完善规范约束与激励机制，做到公平公正，增强公司凝聚力，向心力，增强员工归属感。（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股东汤建东、汤文豪合计持有公司70.63%的股份，汤建东与汤文豪系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且汤建东同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实际控制

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健全、运作不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企业内部监督机制，逐步将企业的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相互分离，形成制衡。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高公司高管企业风险控制意识和对制度的认知水平，并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六）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起三会治理结构以及各项专门管制度。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正常运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公司内部各治理机构的权力制衡机制逐步完善，各项专门管理制度按章执行。但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管理层及有关岗位员工将通过对公司治理有关知识、法律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学习，结合工作实践，不断加强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理解，逐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公司治理风险。

（七）现金收付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客户及供应商分散化较为严重，公司的部分客户及供应商，习惯已现金结算。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64.03万元、242.29万元、25.8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43%、8.71%、1.27%。公司现金采购金额分别为136.40万元、200.46万元、88.02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79%、10.34%、6.13%。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现金收付款比例随之增长。但如果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或发生道德风险，则可能导致公司产生损失。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已经制定完善的现金收款内控制度，对现金收付款加强管理，同时通过提前通知客户及供应商的结算方式、建立银行刷卡POS机系

统并与公司银行存款账户绑定等措施尽量减少现金收付款,以防范公司现金结算活动中的风险的发生。”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1
第二节公司业务.....	34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	34
二、主要业务情况.....	35
三、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1
四、业务经营的具体情况.....	48
五、商业模式.....	53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行业风险特征和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56
第三节公司治理.....	76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6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	77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0
四、公司的独立性.....	81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83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88
第四节公司财务.....	90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9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和变化情况.....	116
三、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116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16
五、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4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4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73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95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205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208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6
十二、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216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217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8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218
第五节有关声明.....	222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4
三、律师声明.....	225
四、审计机构声明.....	22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27
第六节附件.....	228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读行学堂、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原创有限、有限公司	指	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
读行文化	指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拓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苏州拓奇	指	苏州拓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本公司控股股东汤建东、汤文豪
实际控制人	指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汤建东、汤文豪
树树银	指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读行乐	指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红学堂	指	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三会	指	股东会（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劳动合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申报期、最近二年一期	指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K12 阶段、城镇 K12 阶段	指	小学一年级至高中三年级的 12 年基础教育阶段
地接社	指	旅游目的地负责接待、提供旅游服务的旅行社
国内旅游	指	国家内的居民离开常住地到国内另一地方去进行的旅游。
出境旅游	指	指中国（大陆）居民因公或因私出境前往其他国家、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进行的观光、度假、探亲访友、就医疗病、购物、参加会议或从事经济、文化、体育、宗教等活动。
UNWTO	指	世界旅游组织，是联合国系统的政府间国际组织，是旅游领域的领导性国际组织。
研学旅行	指	根据学生的年龄和教学的需要，组织学生通过集中食宿，集体旅行的方式走出校园，对大自然，对生活上的知识进行体验。是一种学生集体参加的有组织、有计划、有目的的校外参观体验实践活动。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original reading row school Cutural Tourism Develop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	汤建东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 年 3 月 2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4 日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公司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
邮政编码	215128
董事会秘书	王力生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中的“L72商务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L72商务服务业”中的“L727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L72商务服务业”中的“L727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3 非日常消费品”大类下的“1312 消费者服务”中的“131210 酒店、餐馆与休闲”下的“13121010 酒店、度假村与豪华游轮”。根据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细分行业是旅游业，属于旅游业中的旅行社业。
主营业务	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服务（春秋游、社会实践活动、夏/冬令营、研学旅行等）、一般旅游服务（成人旅游）和培训服务（体验教育活动和户外拓展活动等）
经营范围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代购火车票；汽车租赁服务；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747332871Q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份简称：读行学堂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5,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文豪、汤建东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汤文豪、汤建东、姚洁、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志强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或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汤建东、董事汤文豪、董事姚洁、董事兼副总经理于志强承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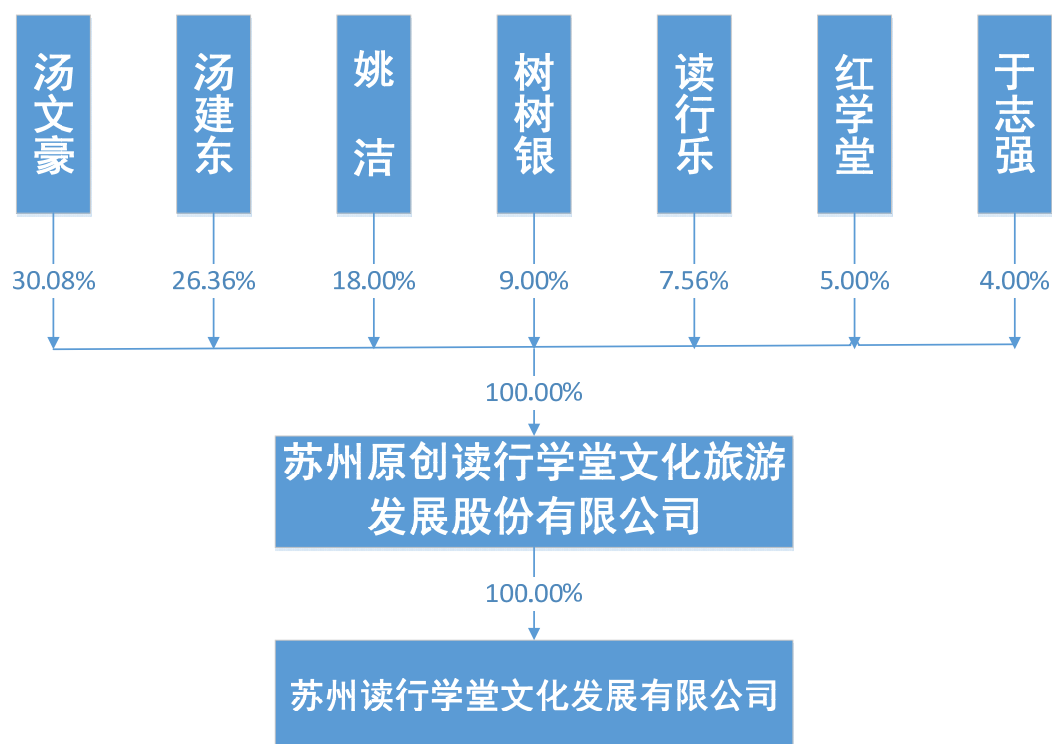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4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所持股份未满一年，因此不得转让。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公司股权结构图情况如下：



（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4 名自然人股东、3 名非自然人股东，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汤文豪	4,512,000	30.08	自然人	否
2	汤建东	3,954,000	26.36	自然人	否

3	姚洁	2,700,000	18.00	自然人	否
4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50,000	9.00	合伙企业	否
5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34,000	7.56	合伙企业	否
6	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	5.00	法人	否
7	于志强	600,000	4.00	自然人	否
合计		15,000,000	100.00	-	-

1、公司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1）汤文豪，男，汉族，199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身份证号：32058619931014****。

（2）汤建东，男，汉族，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身份证号：32052419680523****。

（3）姚洁，女，汉族，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址为江苏省苏州市沧浪区，身份证号：32050219811103****。

（4）于志强，男，汉族，196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身份证号：32052419630803****。

2、公司非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1）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树树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住所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锦都大厦1幢20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于志强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MA1MDPLU77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30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各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汤建东	368.3333	73.67
2	戴亮	33.3333	6.67
3	顾金根	15.0000	3.00
4	陈俊	13.0000	2.60
5	姚文芝	10.0000	2.00
6	费秀华	10.0000	2.00
7	石秋泉	10.0000	2.00
8	肖建华	7.0000	1.40
9	于志强	5.0000	1.00
10	金国庆	5.0000	1.00
11	强震	5.0000	1.00
12	徐惠荣	5.0000	1.00
13	潘秉根	5.0000	1.00
14	戴超	5.0000	1.00
15	孙颢铭	3.3333	0.67
合计		500.0000	100.00

树树银系由自然人出资设立，资金来源于股东认缴的出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涉及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进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

（2）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读行乐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汤建东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MA1MDWUJ3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各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文豪	495	99.00

2	汤建东	5	1.00
合计		500.00	100.00

读行乐系由自然人汤文豪、汤建东出资设立，资金来源于股东认缴的出资，不存在向股东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进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

（3）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红学堂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南路 36 号 204-207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晨晟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MA1METMC2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26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廷一	60.00	60.00
2	李晨晟	20.00	20.00
3	姚桂娟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红学堂系由自然人徐廷一、李晨晟、姚桂娟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于股东认缴的出资，不存在向股东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进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

公司现有股东具有中国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主体适格。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汤建东与汤文豪系父子关系，汤建东占树树银 73.67% 的出资比例，股东于志强担任树树银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汤文豪占读行乐 99% 的出资比例，汤建东担任读行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不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汤建东直接持有公司 26.36% 的股份，并通过读行乐间接持有公司 11,3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通过树树银间接持有公司 994,5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3%，合计持有公司 33.07% 的股份；汤文豪直接持有公司 30.08% 的股份，并通过读行乐间接持有公司 1,122,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8%，合计持有公司 37.56% 的股份。汤建东与汤文豪系父子关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70.63% 的股份。汤建东与汤文豪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经营管理重大事项上采取一致行动。同时，汤建东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汤文豪担任公司的董事，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综上，汤建东与汤文豪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汤文豪，男，199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本科学历；2015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分行。2016 年 7 月 20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汤建东，男，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本科学历；1999 年至 2002 年，任苏州七巧文教用品商行经理；2003 年 2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 年 6 月

至 2016 年 7 月 19 日，任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原苏州拓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5 月至今担任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 年 7 月 20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7 日，汤建东持有原创有限股权均超过 5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担任原创有限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原创有限的实际控制人；2016 年 3 月 8 日至今，汤建东直接持有公司 26.36% 的股份，并通过读行乐间接持有公司 11,3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通过树树银间接持有公司 994,5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3%，合计持有公司 33.07% 的股份；汤文豪直接持有公司 30.08% 的股份，并通过读行乐间接持有公司 1,122,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8%，合计持有公司 37.56% 的股份。汤建东与汤文豪系父子关系，同时汤文豪与汤建东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经营管理重大事项上采取一致行动。汤文豪和汤建东合计持有公司 70.63%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并未导致公司的经营、管理发生重大改变，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没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03 年 3 月，原创有限成立

2003 年 3 月 24 日，汤建东、姚洁和许丽英共同出资设立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下称原创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汤建东认缴出资 3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0%，姚洁认缴出资 12.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5%，许丽英认缴出资 7.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5%。公司经营范围为国内旅游业务，住所为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92 号，法定代表人为汤建东。

2003 年 2 月 26 日，嘉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嘉会内验(2003) 116 号】，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2 月 25 日止，公司已收到汤建东、姚洁、许丽英三位股东共同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完成后，原创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汤建东	30.00	60.00	货币
2	姚洁	12.50	25.00	货币
3	许丽英	7.50	15.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003 年 3 月 24 日，苏州市吴中工商局向原创有限核发注册号为 320506210481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原创有限设立时许丽英所持有的 15%的股权，系由汤建东实际出资并由许丽英代为持有，具体情况如下：

（1）2003 年 3 月 6 日，许丽英向汤建东出具收条，内容为：“因本人受汤建东委托持有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 15%的股权，现本人收到汤建东的出资款总计人民币 7.5 万元，本人将作为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名义股东进行工商登记手续，并承诺根据汤建东的指示在任何时候配合办理股权代持还原手续。”

（2）2003 年 3 月 20 日，汤建东与许丽英签署《委托持股协议》，约定由汤建东委托许丽英代为持有原创有限 7.5 万元的股权（占拟设立公司注册资本的 15%）。

（3）2016 年 5 月 21 日，汤建东和许丽英出具了《关于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委托持股的情况说明》，对前述股权代持行为进行书面确认，明确原创有限设立时许丽英的出资实际由汤建东支付，15%的股权对应的股东权利实际由汤建东享有，许丽英仅作为经工商登记的名义股东，根据汤建东的指示行使股东权利，双方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

（2）2013 年 3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2013 年 3 月 1 日，原创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姚洁将其持有的原创有限 3.5 万元的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7%）转让给汤建东，转让价格为 3.5 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3 年 3 月 6 日，姚洁与汤建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由姚洁向汤建东转让原创有限 3.5 万元的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7%），股权转让价格为 3.5 万元。

原创有限本次股权转让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16年5月21日，汤建东、姚洁分别出具了《关于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委托持股的情况说明》，对该次股权转让进行了确认，明确2013年3月6日，姚洁已将其持有的原创有限7%的股权以3.5万元转让给汤建东，且由于转让双方未能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自2013年3月6日起至2015年12月3日办理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之日止（以下称“股权代持期间”），汤建东为该部分股权的实际持有人，姚洁仅作为名义股东代为持有该部分股权。在股权代持期间，双方不存在股权争议或纠纷。

（3）2015年12月，股权代持的还原

为规范原创有限自设立以来的股权代持行为，原创有限于2015年12月3日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还原了前述代持关系（为还原代持关系而进行的以下两项股权转让行为合称为“与代持还原相关的股权转让”）：2015年11月26日，姚洁与汤建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由姚洁向汤建东转让原创有限3.5万元的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7%），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元；2015年11月27日，许丽英与汤建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由许丽英向汤建东转让原创有限7.5万元的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15%）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元。

2015年11月27日，原创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了上述变更行为，变更完成后，汤建东出资41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82%），姚洁出资9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18%），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汤建东	41.00	82.00	货币
2	姚洁	9.00	18.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015年12月3日，原创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6747332871Q。

2016年5月21日，汤建东出具《声明》，承诺在委托持股期间，其与各受托方（许丽英、姚洁）不存在股权争议或纠纷，股权代持关系的解除也是各方协商的结果，不存在任何非法目的，也未侵害任何其他股东或第三方的利益，股权

代持行为及其解除行为合法有效。如果股权代持对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或经济补偿义务；如税务主管部门就与代持还原相关的股权转让事项要求有关主体补缴税款，汤建东自愿无条件以自有资金及时足额缴纳相应税款。

（4）2016 年 3 月，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3 月 7 日，原创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155.56 万元，其中姚洁的出资额由 9 万元增加至 28 万元，新增股东汤文豪认缴出资 46.8 万元，新增股东于志强认缴出资 6.222 万元，新增股东读行乐认缴出资 11.76 万元，新增股东树树银认缴出资 14 万元，新增股东红学堂认缴出资 7.778 万元。本次认缴新增注册资本除汤文豪以实物出资外，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增加价格为 10 元/股，该价格参照增资时的公司每股净资产 6.59 元，与投资者协商后确定，该价格是公司股东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

2016 年 4 月 1 日，苏州东恒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苏东恒会验字【（2016）第 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原创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5.56 万元，其中汤文豪以实物出资，其他股东均以货币出资，资金到位。

苏州天元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对汤文豪出资的实物资产——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房地估价（2015）第 3734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评估价值为 468.57 万元人民币，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2 月 2 日。

本次增资后，原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汤文豪	46.800	30.08	实物
2	汤建东	41.000	26.36	货币
3	姚洁	28.000	18.00	货币
4	树树银	14.000	9.00	货币
5	读行乐	11.760	7.56	货币
6	红学堂	7.778	5.00	货币
7	于志强	6.222	4.00	货币
合计		155.560	100.00	

2016年3月25日，原创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6747332871Q。

(4) 2016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6年5月31日为改制审计基准日，汤文豪、汤建东、姚洁、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

2016年7月18日，原创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整体变更原创有限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一致同意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第007122号的《审计报告》，以有限公司2016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6,130,268.61元折股15,000,000股，折股比例为1:0.9299，超过注册资本部分1,130,268.61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7月20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6]第000678号），验证截至2016年5月3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拥有的原创有限截至2016年5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6,130,268.61元。

2016年7月16日，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出具了卓信大华评报字[2016]第1039号《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评估报告》，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642.77万元。

股改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汤文豪	451.20	30.08	净资产折股
2	汤建东	395.40	26.36	净资产折股
3	姚洁	270.00	18.00	净资产折股

4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5.00	9.00	净资产折股
5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3.40	7.56	净资产折股
6	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	5.00	净资产折股
7	于志强	60.00	4.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500.00	100.00	-

2016年8月4日，读行学堂领取了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6747332871Q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读行学堂整体变更所涉及的自然人股东个人所得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尚未缴纳。就本次股改股东个人所得税缴纳事宜，公司自然人股东均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本人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以自有资金自觉履行补缴义务，并及时、足额缴纳税款及其滞纳金（如有），并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给股份公司造成任何损失。如因本人未及时足额缴纳税款，或因股份公司未及时为股东代扣代缴税款而使股份公司受到税务局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股份公司该等损失。”

原创有限设立时，股东许丽英出资的7.5万元由汤建东支付，许丽英接受汤建东委托，代汤建东持有原创有限15%的股权；2013年3月股东姚洁将其持有的公司7%的股权（对应出资为3.5万元）转让给汤建东，汤建东以自有资金支付了股权转让对价，但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形成了事实上的代持关系。

为规范原创有限自设立以来的股权代持行为，原创有限于2015年12月3日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还原了前述代持关系。2015年11月26日，姚洁与汤建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由姚洁向汤建东转让原创有限3.5万元的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7%），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元；2015年11月27日，许丽英与汤建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由许丽英向汤建东转让原创有限7.5万元的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15%）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元。并于2015年12月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原创有限历次股权变动的资金来源均为股东的自有资金，并都已支付完成。公司历史上虽然存在股权代持的行为，但截至目前均已经全部解除，不存在潜在

的股权纠纷。

2、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读行文化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苏州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 楼
法定代表人	汤建东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读行学堂持有 100.00%的股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063201504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环境艺术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校外体验拓展活动策划；语言类培训（不含全国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2 月 22 日

1、2013 年 2 月，苏州拓奇成立

2013 年 2 月 22 日，汤建东、吴伟、朱敏共同出资设立苏州拓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汤建东认缴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吴伟认缴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朱敏认缴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2013 年 2 月 5 日，苏州心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苏心验字（2013）第 0052 号），验证截至 2013 年 2 月 5 日，苏州拓奇已收到汤建东、吴伟和朱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完成后，苏州拓奇股东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汤建东	40.00	20.00	40.00	货币
2	吴伟	30.00	15.00	30.00	货币
3	朱敏	30.00	15.00	30.00	货币
合计		100.00	50.00	100.00	-

2013 年 2 月 22 日，苏州市吴中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苏州拓奇核发注册号为 3205060003215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015 年 4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28 日，苏州拓奇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原股东吴伟、朱敏将其股权转让，并增加新股东于志强。

2015 年 4 月 28 日，朱敏与汤建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向汤建东转让苏州拓奇 20 万元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20%），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 万元。

2015 年 4 月 28 日，朱敏与于志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向于志强转让苏州拓奇 10 万元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0%），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 万元。

2015 年 4 月 28 日，吴伟与于志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向于志强转让苏州拓奇 30 万元的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0%），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州拓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汤建东	60.00	30.00	60.00	货币
2	于志强	40.00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100.00	50.00	100.00	-

2015 年 5 月 7 日，苏州拓奇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506000321577。

就苏州拓奇原股东吴伟、朱敏以前述价格分别向汤建东、于志强转让股权事项，吴伟、朱敏、汤建东、于志强出具《情况说明》，说明苏州拓奇设立及存续期间不存在股权代持或任何股权纠纷。因苏州拓奇（读行文化前身）自 2013 年 2 月设立至 2015 年 3 月期间出现经营性亏损，且吴伟、朱敏委派的代表因自身原因无法继续主持苏州拓奇日常工作，故吴伟、朱敏与汤建东、于志强达成一致，

由朱敏将其持有的苏州拓奇 20%的股权以 1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汤建东，将其持有的苏州拓奇 10%的股权以 1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于志强，吴伟将其持有的苏州拓奇 30%的股权以 1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于志强。

苏州拓奇财务报表显示，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苏州拓奇净资产为 317,343.91 元，该次股权转让定价低于股权转让时苏州拓奇的净资产。根据吴伟、朱敏、汤建东、于志强出具《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行为系相关当事人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权属纠纷。同时汤建东、于志强承诺：如税务主管部门就前述股权转让事项要求吴伟和/或朱敏补缴税款，汤建东和/或于志强自愿无条件以自有资金及时足额缴纳相应税款。

3、2015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7 月 15 日，苏州拓奇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苏州拓奇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200 万元，其中，汤建东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60 万元，于志强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前缴纳；审议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读行文化”）。

本次增资完成后读行文化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汤建东	120.00	30.00	60.00	货币
2	于志强	80.00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	50.00	100.00	-

2015 年 7 月 16 日，读行文化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3205060003215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16 年 3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2 月 26 日，读行文化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原股东汤文豪、于志强将其持有的读行文化的股权转让给原创有限。

2016 年 2 月 26 日，于志强与原创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向原创有限转让读行文化 80 万元的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0%）实缴 20 万，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9.4320 万元。

2016 年 2 月 26 日，汤建东与原创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向原创有限转让读行文化 120 万元的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60%）实缴 30 万，股权转

让价格为人民币 44.148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 S001 号《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评估报告》评估确定的净资产值 73.58 万元为定价依据，并未损害股权转让各方利益。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读行文化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原创有限	200.00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	50.00	100.00	-

2016 年 3 月 4 日，读行文化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6063201504L。

读行文化历次股权变动的资金均来源于股东自有资金，股权转让价款均为已实际支付，不存在股权代持行为及潜在的股权纠纷。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汤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8年5月	是	是
汤文豪	董事	男	1993年10月	是	是
姚洁	董事	女	1981年11月	是	否
于志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3年8月	是	是
吕东飞	董事	男	1991年4月	否	否

汤文豪、汤建东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姚洁女士，女，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苏州旅游学校，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 19 日，就职于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监事、导游综合服务部总经理。2016 年 7 月 20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于志强先生，男，196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

于中山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3月至2012年12月，任苏州龙马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6年7月19日，任苏州原创国内旅行有限公司运营经理。2016年7月20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同日，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吕东飞先生，男，1991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苏州市职业大学，大专学历；2013年6月至2016年7月19日，任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营销员。2016年7月20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朱海峰	监事会主席	男	1977年4月	否	否
鞠利民	监事	男	1986年3月	否	否
祁洪梅	监事	女	1989年6月	否	否

朱海峰，男，197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苏州市旅游中等专业学校，中专学历；1996年9月至1997年10月，任先奇集团、先奇旅行社营销员；1997年12月至2000年9月，任天平大酒店客房部主管；2000年10月至2003年4月，任华润集团、华润超市门店经理；2007年3月至2016年7月19日，先后担任苏州原创旅行社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监事。2016年7月20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鞠利民，男，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苏州市职业大学，大专学历；2008年5月至2016年7月19日，任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2016年7月20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祁洪梅，女，198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苏州市职业大学、南京大学，自学本科学历；2010年4月至2010年5月，任苏州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计调；2010年6月至2016年7月19日，任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导游。2016年7月20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是否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汤建东	总经理	男	1968年5月	是	是

于志强	副总经理	男	1963年8月	是	是
薄秀芹	副总经理	女	1979年3月	否	否
顾悦文	副总经理	女	1985年8月	否	否
陈阳	副总经理	男	1982年10月	否	否
陈翠萍	财务负责人	女	1967年6月	否	否
王力生	董事会秘书	男	1981年3月	否	否

汤建东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于志强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薄秀芹，女，1979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苏州大学毕业，大专学历。2002年6月至2016年7月19日，就职于苏州原创国内旅行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7月20日，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顾悦文，女，1985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苏州高级工业学校毕业，中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16年7月19日，就职于苏州原创国内旅行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7月20日，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陈阳，男，1982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苏州大学毕业，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16年7月19日，就职于苏州原创国内旅行有限公司，历任导游、综合部副经理、综合部经理、公关策划部经理。2016年7月20日，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王力生，男，1981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南大学毕业，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12年9月，担任江南大学体育学院拓展中心副主任；2012年10月至2014年10月，担任无锡环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8月，担任无锡市阿曼达紧固件科技有限公司运行副总。2016年6月至2016年7月19日，担任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研学部经理。2016年7月20日，被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陈翠萍，女，1967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经济学院毕业，大专学历。2009年9月至2014年7月，担任上海漫步创媒广告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财务主办；2014年12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苏州工业园区天下

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5年12月至2016年7月19日就职于苏州原创国内旅行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6年7月20日，被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244.60	1,022.43	331.9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10.20	376.21	38.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10.20	376.21	38.32
每股净资产（元）	10.35	7.52	0.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5	7.52	0.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27	64.17	88.46
流动比率（倍）	2.70	1.52	0.96
速动比率（倍）	2.56	1.52	0.96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31.85	2,782.07	1,867.51
净利润（万元）	251.97	310.39	97.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1.97	310.39	97.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1.24	287.76	97.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1.24	287.76	97.96
毛利率（%）	29.33	30.32	16.91
净资产收益率（%）	28.15	160.39	-919.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95	148.70	-91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3	6.21	1.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3	6.21	1.9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3	28.54	78.00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62.50	564.38	112.7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9.35	11.29	2.25

备注：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计算；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计算；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根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十三条的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5、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初应收票据+期末应收账款+期末应收票据）/2）”计算；

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9、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10、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11、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政编码：215021

电话：0512-62938523

传真：0512-62938500

项目负责人：任佳

项目小组成员：任佳、郑俊杰、李骏腾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明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1、12 楼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8838

经办律师：杜鸿亮、袁苇、查雪松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邮政编码：100039

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明泉、凌忠峰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梅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邮政编码：100039

电话：010-58350098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资产评估师：赵旭军、刘东林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

（一）主营业务

读行学堂成立于 2003 年，其主营业务为：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服务（春秋游、社会实践活动、夏/冬令营、研学旅行等）、一般旅游服务（成人旅游）和培训服务（体验教育活动和户外拓展活动等）。公司主要提供针对学生的旅游产品，以政策为导向，并结合自身的渠道优势，重点开发学生校外研学旅行产品的市场。

公司经营范围为：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代购火车票；汽车租赁服务；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服务主要可分为以下 3 个板块：

1、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服务

产品/服务	内容	产品/服务的特点	主流产品
春秋游活动	产品的对象为苏州大市中小小学生及幼儿园儿童，公司每年公司都会根据学生需求制定不同的活动路线。	让学生在课堂之外拓宽学习视野，增强沟通交流能力，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提高学生的社会实践能力。	张家港江南农耕文化园社会实践活动
夏、冬令营活动			白马涧景区；消防演练社会实践活动
亲子游活动			常熟沙家浜风景区、芦荡火种实景剧表演社会实践活动
研学旅行	主要以中小小学生为对象，以集体旅游为组织形式，以主题课程和游览活动为载体，以青少年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国情教育为具体内容的研学活动。公司现有 6 个产品系列，包含 20 个不同方向的活动主题。	让学生在研学过程中增进对自然和社会的认知，培养其社会责任感和实践能力，开拓视野、自理自立、互勉互助、激发学生学习动力。	南京钟山二日研学
			上海交通大学、上海科技馆、上海长风海洋世界二日研学
			鲁迅故里、兰亭、柯岩鲁镇二日研学

2、一般旅游服务

产品/服务	内容	产品/服务的特点	主流产品
普通成人旅游	成年人旅游是主要面向全年龄段成年人市场开展的旅游业务。	以中小学校教师团体及社会人士为主要对象，提供苏州周边优质旅游线路	园博园一日游
			沙家浜党员活动一日游
			溧阳天目湖休闲二日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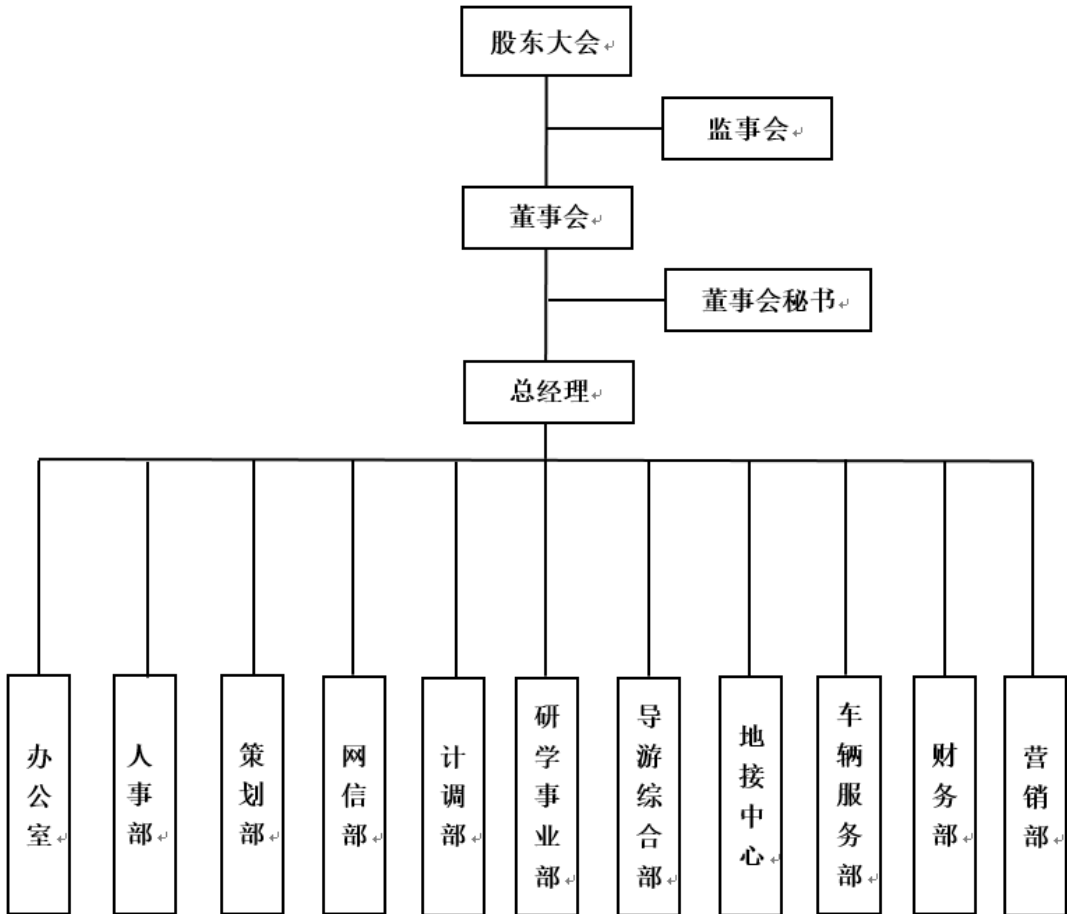
3、培训服务

产品/服务	内容	产品/服务的特点	主流产品
培训服务	为团队建设而设计的户外体验式活动,通过精心设计的活动达到“磨练意志、陶冶情操、完善人格、熔炼团队”的培训目的。	针对小团体的团队建设、协作能力、沟通能力进行开发提升,增强个人心理素质,激发团队精神。	户外拓展体验
			书法审美培训
			国学讲堂

二、主要业务情况

(一)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公司组织结构图情况主要如下:



公司各部门职责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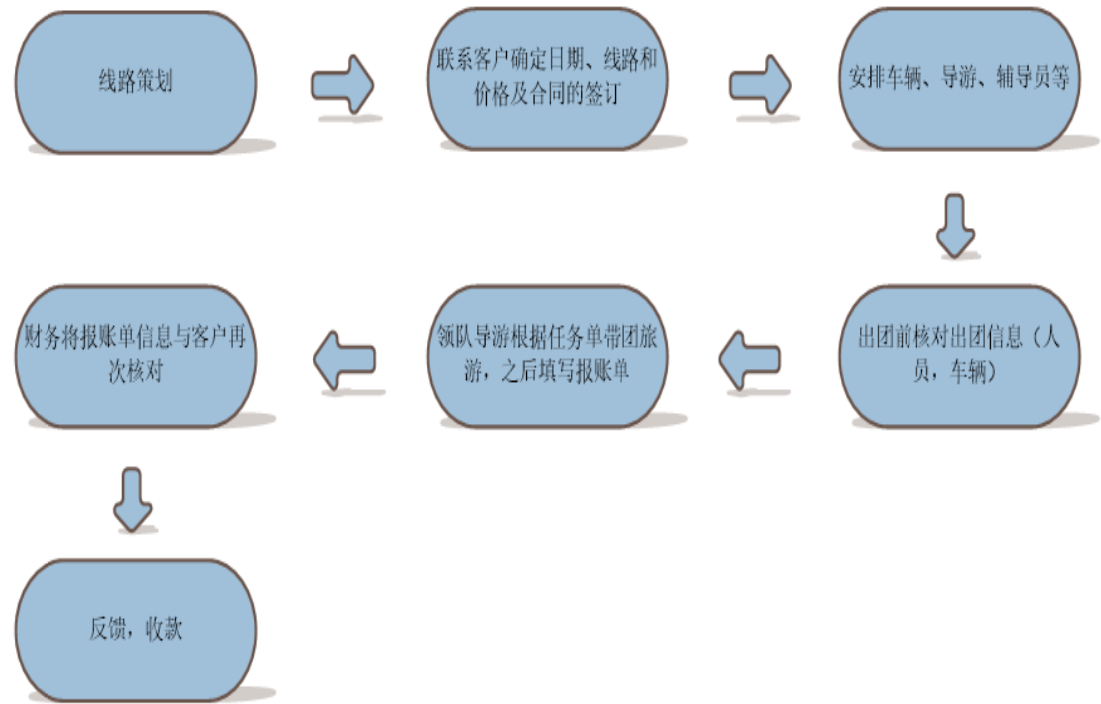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营销部	签订销售合同,跟踪合同的履行情况;收集一线营销信息和用户意见,对公司营销策略、广告、售后服务、产品改进新产品开发等提出参考意见;发展新客户,维护老客户关系,开拓业务渠道。

2	财务部	监督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稽核审计等有关制度的实施和执行；组织编制财务指标计划；监督履行财务收支审批手续和费用报销制度，资金调度；组织经济活动分析，编写经济活动分析报告，为公司生产经营决策提供依据。
3	导游综合部	按计划安排和组织游客参观、游览；提供规范的导游服务；负责旅游过程中同各地接旅行社的联系、衔接、协调工作；给游客导游、讲解、介绍目的地地方文化和旅游资源；安排游客的交通、餐饮、住宿，保护游客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反映旅客的意见和要求并耐心解答游客的疑问；熟悉公司相关旅游产品；参与策划创新旅游线路。
4	研学事业部	制定研学团队的安全预案，召开安全会议，成立安全监察小组；制定研学导师绩效考核标准；负责研学导师团队的组建并且对团队成员进行系统的培训、考核等；考察市场需求，进行研学线路和活动的开发，根据市场反馈及时对研学产品进行改良。
5	计调部	负责公司旅游资源的研发采购并维护与旅游景点、饭店、交通部门及合作旅行社的关系；负责旅游景点门票、饭店的预订，交通的调度等；开发新型旅游产品和线路设计；协助公司管理人员对实习生导游、前台及业务人员进行旅游专业知识培训；收集反馈信息，对旅游产品定价提出合理化建立；熟悉旅游市场的最新信息，掌握充分的客房、车辆和景区资源，满足不同客户的需要。
6	地接中心	安排组团客人的参团要求；安排酒店住宿、行程游览用车；全程用餐服务、站点接送及景点讲解服务、车票的预定及出票。
7	网信部	配合公司推行的活动，组织进行目标客户深层调研；线上业务的开发与拓展；配合计调部，策划部、导游综合部等进行市场发展跟踪和策略调整。
8	策划部	负责公司项目企划的全面掌控；包括组织、参与、指导企划方案的制定，媒体活动计划的审定，完成公司营销推广项目的整体策划创意、设计与提报，并指导专案策划与设计，配合完成日常推广宣传工作；完成公司所有大型活动的组织策划；负责制定和完善公司各种产品的整体营销策划和具体实施方案。
9	办公室	负责行政管理、综合协调工作；拟订行政管理规章制度，定期督促检查；负责人事档案的收集、整理和保管工作；负责全部人员及外聘人员行政管理、年度考核工作。
10	人事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工作的规划，建立、执行招聘、培训、考勤、劳动纪律等人事程序或规章制度；制定和完善公司岗位编制，根据现有的编织及业务发展需求，协调、统计各部门的招聘需求，编制年度/月度人员招聘计划；制定公司及各个部门的培训计划和培训大纲。
11	车辆服务部	负责车辆的日常管理工作；督促各岗位司机执行车辆保养制度，督促、检查车辆的维护保养工作；做好驾驶员的日常管理和考核工作，并提出安全事故防范措施和处理意见。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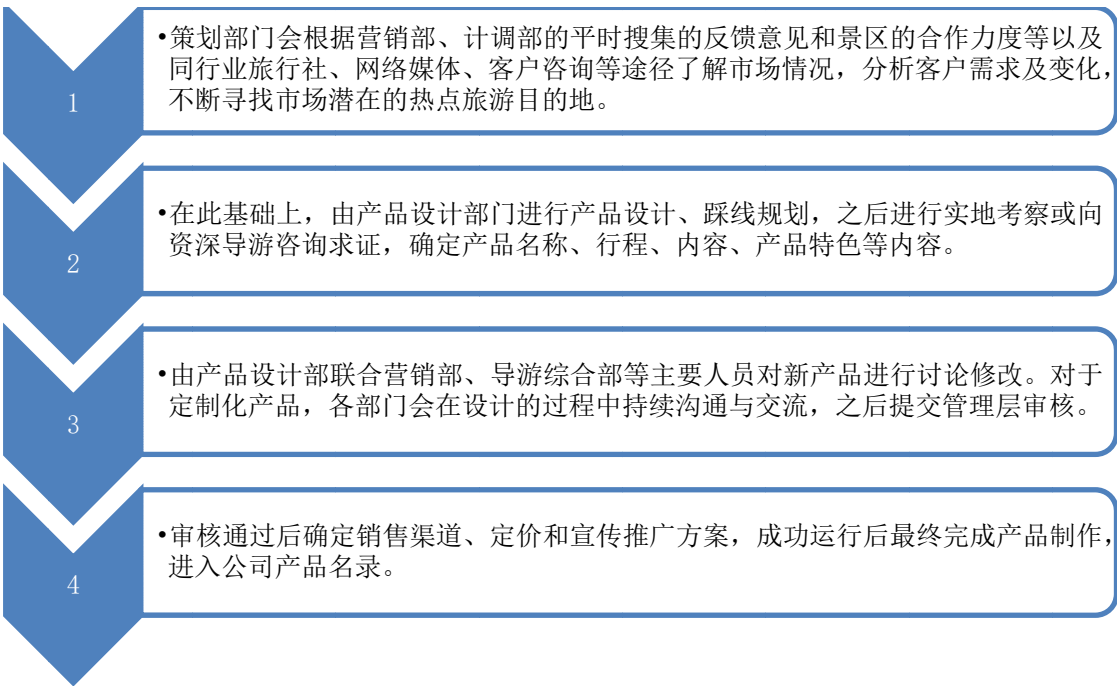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服务（春秋游、社会实践活动、夏/冬令营、研学旅行等）、一般旅游服务（成人旅游）和培训服务（体验教育活动和户

外拓展活动等），其一般业务流程如下：



1、产品设计流程

公司主要根据旅游目的地的不同、消费者的需求偏好差异以及消费者年龄层的不同来定制化得进行产品设计。具体产品设计流程如下：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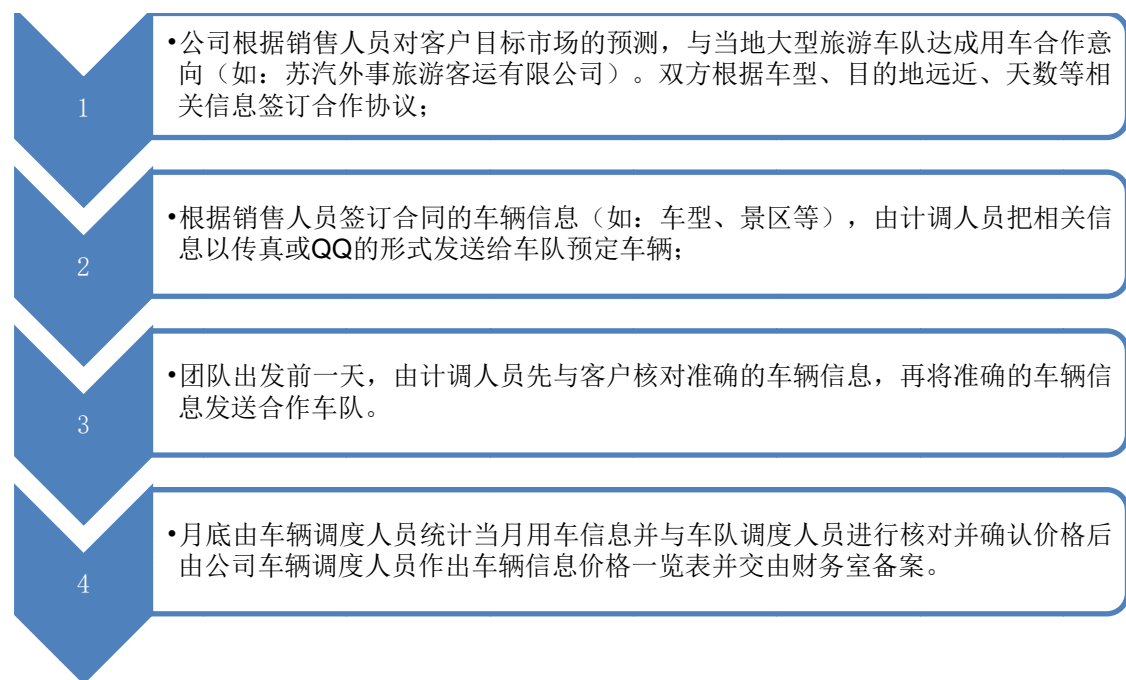
公司的供应商以地接社、交通、景区景点为主，根据供应商类别，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a、地接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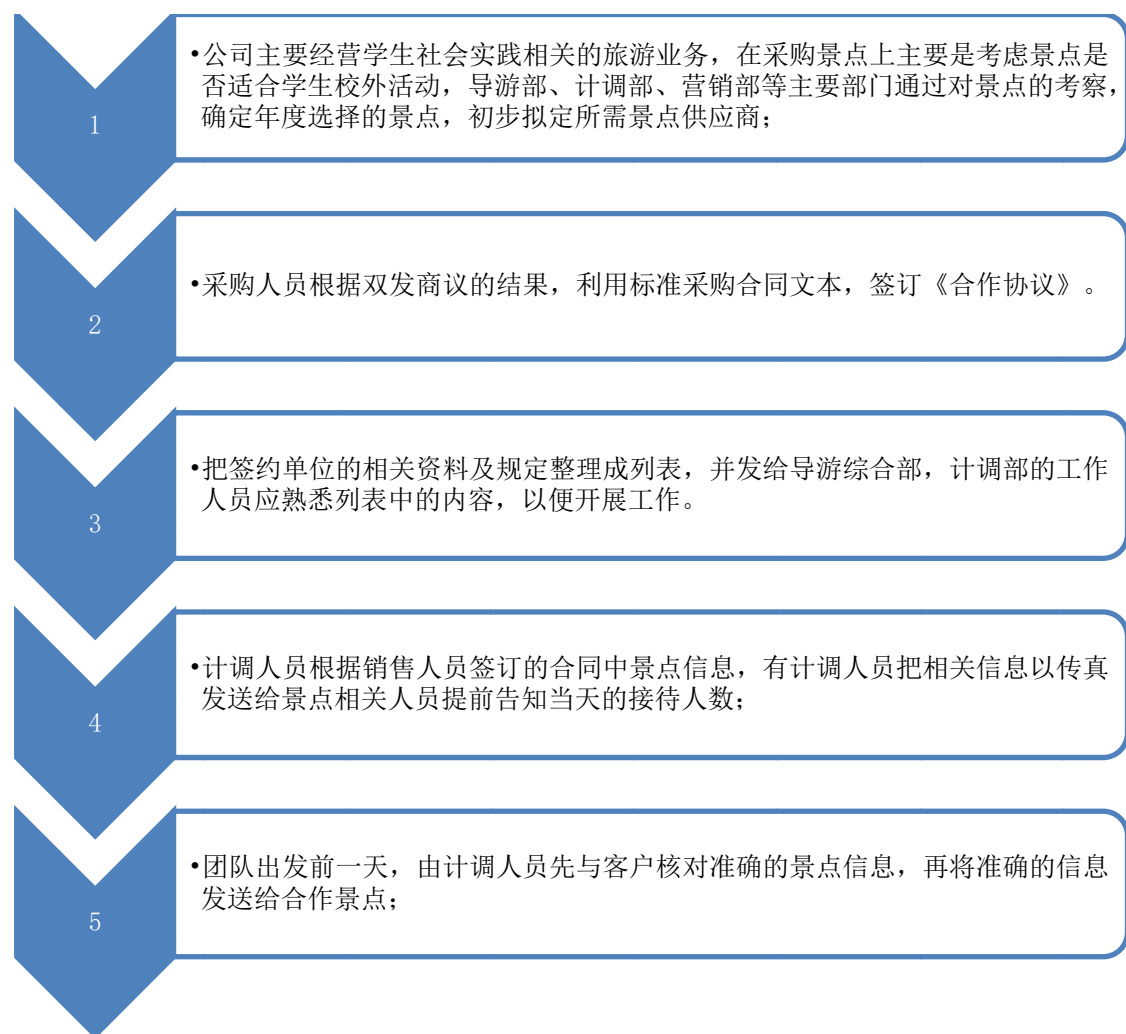
综合考虑旅游旺季阶段票务和酒店紧张，以及公司对旅游目的地的熟悉程度等因素，公司主要向部分地接旅行社集中采购餐饮、住宿、交通运输、景区门票等综合服务：



b、车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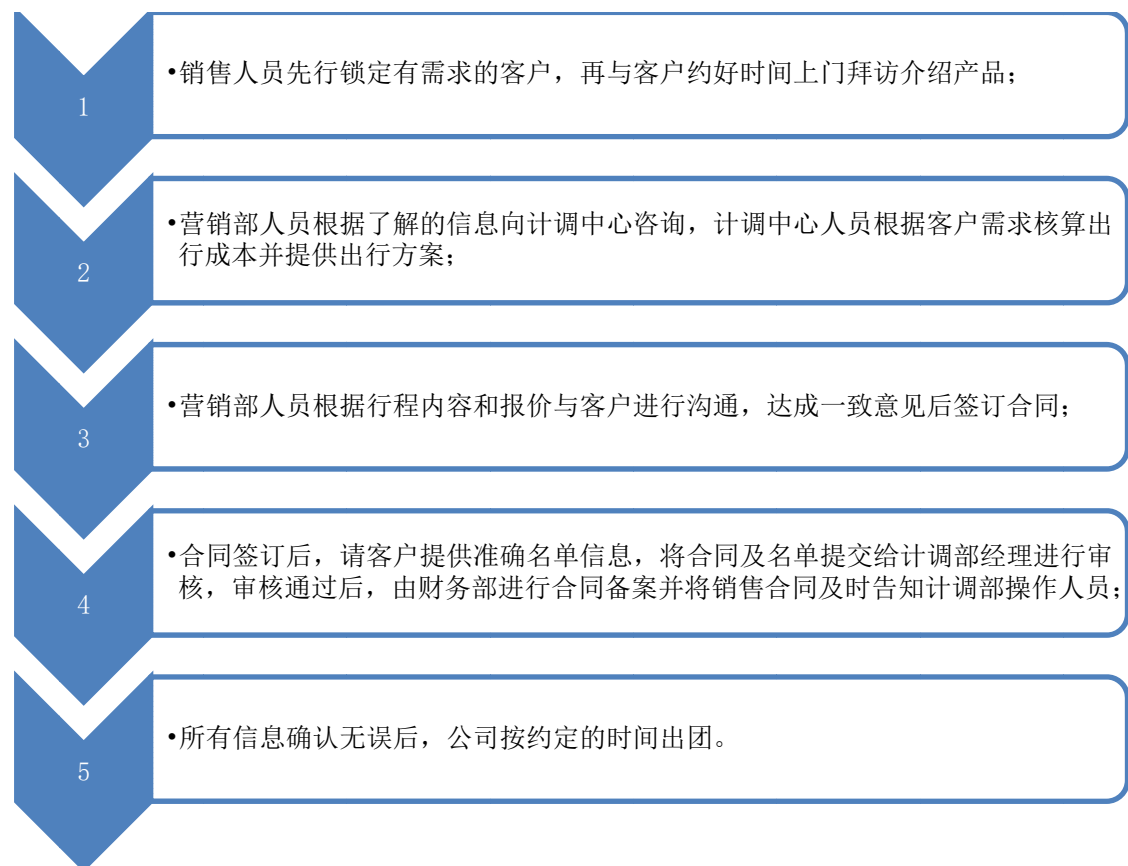


c、景区景点



3、销售流程

读行学堂力求让客户得到满意的服务，所以对前期销售系统的建设与维护极为重视，其销售流程为：



4、售后服务流程

公司售后服务分为两个阶段，一个是销售合同签订后的出团游览阶段，另一个是团队游览结束后的客户服务阶段。其具体流程如下：



三、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专业的研究学习型团队

原创读行学堂的管理团队拥有多年的教育旅游行业从业经历，对旅游行业，尤其是游学产品的特点、文化内涵、客户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有着独特理解和把

握。公司与团中央少先队事业中心等中国校外教育顶层设计者、青少年营地、社会实践基地、各类旅游行业协会、同行业优秀公司、景区等开展了广泛的交流与合作，并不定期的组织公司人员参与各种培训，和经验交流会，以及时把握行业及社会经济发展动向，从而确保公司在设计产品的战略层面始终领先行业水平。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2、租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房产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面积（m²）	租期	租金
1	汤文豪	原创有限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	250	2013.6.1-2016.3.31	0
2	汤文豪	读行文化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	63	2015.7.1-2016.5.31	0

注：公司关联方汤文豪将自有房产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分区免租提供给原创有限及其子公司读行文化办公使用。因两份《房屋租赁合同》均约定合同于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房屋产权发生变更时终止，该房屋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变更至原创有限名下，故两份房屋租赁合同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终止。

公司向关联方子公司出租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面积（m²）	租期	租金
1	原创有限	读行文化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	63	2016.3.3-2019.3.31	2,520 元/月 (2016.3.3 至 2016.12.31 期间免租金)

根据各方签署的租赁合同、出租方的确认，公司及其的租赁合同合法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无专利技术。

4、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 1 项完整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样式	注册号	权利期限	商品类别
1	原创有限		14801824	2015. 7. 14-2025. 7. 13	39

注：原创有限已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商标的资质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5、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拥有域名。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主要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读行学堂及读行文化已取得的主要资质和认证情况如下：

持证人	证书	证号	颁发/备案/批准机关	登记日期	有效期限至
原创有限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苏旅行[2009]233 号	江苏省旅游局	2013/3/18	—

注：原创有限取得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许可经营范围为：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截至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原创有限已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相关的资质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2、公司导游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和子公司目前共有导游证持证人员 10 名，其资格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导游证 IC 卡编号	发证时间	性别	主体	语种	等级	导游资格证编号
1	马笑语	D-3202-008268	2012.3.18	女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11JS12757
2	祁洪梅	D-3202-006108	2009.3.18	女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08JS13432
3	鞠利民	D-3202-005290	2008.3.18	男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07JS14049

4	翟希望	D-3202-009925	2015.3.11	女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14JS11342
5	杨孟晓	D-3202-008539	2013.3.15	女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12JS12150
6	倪慧	D-3202-009282	2014.2.20	女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13JS11834
7	吕东兵	D-3202-008222	2012.3.18	男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11JS12495
8	陈信秀	D-3202-008867	2013.3.18	女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12JS12254
9	秦志丹	D-3202-009609	2014.2.20	女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13JS11876
10	顾慧慧	D-3202-009396	2014.2.20	女	读行学堂	普通话	初级	DZG2013JS1183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业务经营符合相关生产资质或证书的许可范围，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经营或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不存在因违规经营被主管部门处罚或吊销生产资质或证书的情况，亦不存在因违反相关资质法律法规规定而受行政处罚的记录。公司所有的资质均在有效期内，无近期即将到期的资质证书。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整体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和运输工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820,571.00	38,162.86	4,782,408.14	99.21%
运输工具	1,377,390.00	1,092,628.04	284,761.96	20.67%
办公设备	246,639.31	197,293.52	49,345.79	20.01%
合计	6,444,600.31	1,328,084.42	5,116,515.89	79.39%

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79.39%，成新率较高。

2、房产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拥有的自有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具体信息如下：

不动产权证编号	土地座落	总面积 (m ²)	所有权人	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苏(2016)苏州市 不动产权第 6008365号	苏州市吴中区 长桥街道澄湖 路888号1幢 304室	531.62	读行学堂	商业用地 / 非居住 用房	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 2046年2月 27日止	无

(六) 公司员工、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6年05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48人，构成情况如下：

A、岗位结构

岗位结构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12	25.00%
营销人员	5	10.42%
车辆服务人员	4	8.33%
财务人员	4	8.33%
导游、计调人员	12	25.00%
其他人员	11	22.92%
合计	48	100.00%

B、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5	10.42%
大专	30	62.50%
高中及以下学历	13	27.08%
合计	48	100.00%

C、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30岁以下	28	58.33%
31-50岁	8	16.67%
41-50岁	5	10.42%
50岁以上	7	14.58%
合计	48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有吕东兵、叶红芬、沈欢 3 人，其中吕东兵任公司综合部副经理，叶红芬就任于公司营销部，沈欢任公司营销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直接或者间接持股。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环保及安全生产情况

1、环境保护情况

读行学堂的主营业务为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代购火车票、汽车租赁服务、会务服务。根据环保部 2008 年 6 月 24 日下发的函环办函[2008]373 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和《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公司行业不涉及环境保护，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监管部门认定的污染行业。

2、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第 397 号令），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或建筑施工企业，且经营范围也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不需要获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

（1）安全防范措施

公司成立了安全管理及突发事件处理工作机构，并成立了安全管理领导小组，组长由公司董事长汤建东担任，组员由各部门主要负责人构成。在制度构建上，公司依据《旅游法》、《旅行社条例》、《导游人员管理条例》《江苏省旅游条例》等法律法规，制订了一系列保证安全出行，降低事故发生率的安全管理制度。

安全管理制度	简要描述
《导游出团规整制度》	公司面对的主要客户是适龄学生群体，鉴于学生的自控能力和对危险预见性相对较差，自身安全防护意识不强，所以学生出游的安全问题就显得愈发关键。为了更好地规范学生团导游带团的管理，特制定本规章制度。
《学生安全注意事项》	主要方面有乘车安全、饮食安全、在景区时的一些注意事项等。
《活动安全管理方案及预案》	为全面加强旅游安全监督管理，防范旅游安全事故发生，保障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人身、财物安全，促进旅游

	业健康发展，积极应对可能发生重特大旅游安全事故，及时、高效、有序地组织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企业车队内部管理规定》	为加强对公司各类车辆的管理，确保工作、各项活动顺利的开展和进行，特订制此规定。

公司制定了《导游出团规整制度》和《活动安全管理方案及预案》、《学生安全注意事项》明确了公司安全管理部门的工作职责，同时明确了公司对旅游安全事故的处理标准以及处理方式；《活动安全管理方案及预案》系统的介绍了学生旅游出行中紧急情况应急指南，带队老师、工作人员、安全员、辅导员、导游员的安全规范和行为准则、及工作各个环节的规范操作程序等。其他具体制度还包括驾驶员签署的《安全承诺书》、《企业车队内部管理规定》等，通过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确保了旅行出游驾驶安全。在导游、带队老师和研学导师培训方面，公司制定了《导游出团规整制度》，确保了导游的服务质量。

（2）旅行社责任险和雇主责任保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旅游法》、《旅行社条例》、《江苏省旅游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向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投保旅行社责任险。为保障游客安全，公司为游客投保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投保人为游客本人，费用由公司承担。

保险单号	保险期间	保险费（元）	项目
ASUZ51157715E080122S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12,486.96	基本险
ASUZ51157714E000171I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13,366.79	基本险
ASUZ51157713E000049C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17,499.13	基本险

3、报告期内安全事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安全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业务经营的具体情况

（一）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收入	12,391,811.47	63.22	21,076,342.00	81.33	14,553,179.00	81.57
一般旅游服务收入	6,887,833.92	35.14	3,665,514.50	14.14	2,607,096.00	14.60
培训服务收入	320,673.75	1.64	1,173,814.00	4.53	682,056.00	3.82
主营业务收入	19,600,319.14	100.00	25,915,670.50	100.00	17,842,331.00	100.00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客户主要来自苏州地区的各大学校，公司的主要服务对象涵盖从幼儿园到高中的学生群体，及全年龄段的普通成年人。其中公司在 2016 年 1-5 月期间的前五大客户为各街道办事处，系公司经苏州园博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授权为苏州“园博会”活动出售门票、提供一体化的旅游服务所致。

2、报告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6 年 1-5 月，公司的前五名客户销售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1	苏州市吴中区横泾街道办事处	861,800.00	4.24%
2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办事处	848,920.00	4.18%
3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	641,155.00	3.16%
4	苏州市吴中区香山街道办事处	623,600.00	3.07%
5	吴中高新区管委会	441,080.00	2.17%
	合计	3,416,555.00	16.82%

2015 年度，公司的前五名客户销售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重
1	苏州工业园区工业技术学校	733,150.00	2.64%
2	苏州工业园区星湾学校	529,730.00	1.90%
3	苏州叶圣陶实验小学	456,050.00	1.64%
4	苏州市吴中区碧波实验小学	442,339.76	1.59%
5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中心小学	438,697.00	1.58%
	合计	2,599,996.76	9.35%

2014年，公司的前五名客户销售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重
1	苏州工业园区星湾学校	803,465.00	4.30%
2	江苏省外国语学校	753,540.00	4.04%
3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实验小学	413,815.00	2.22%
4	苏州叶圣陶实验小学	377,640.00	2.02%
5	苏州市吴中区碧波实验小学	375,701.00	2.01%
	合计	2,724,161.00	14.59%

2014年度、2015年度以及2016年1-5月份，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272.42万元、260.00万元和341.66万元，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4.59%、9.35%和16.82%。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服务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由于青少年研学旅游行业具有客户分散性的特点，公司客户集中度不高。

上述前五大客户均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和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上述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1、采购的主要原材料

公司主要向苏汽客运集团公司、常熟沙家浜景区、吴中旅游发展公司、常州嬉戏谷景区、上海欢乐谷景区等采购景点门票、租车（包车）服务，因旅游行业

特点，公司与供应商一般签订框架性合同。

2、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 2016 年 1-5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货单位	采购内容	采购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1	昆山市青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用车服务	3,417,306.00	23.80%
2	苏州园博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景区门票	1,972,274.00	13.73%
3	苏州白马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景区门票	1,080,908.00	7.53%
4	昆山苏旅客运旅游有限公司	旅游用车服务	630,899.00	4.39%
5	中石化壳牌（江苏）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车辆定点加油	600,000.00	4.18%
	合计		7,701,387.00	53.63%

(2) 2015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货单位	采购内容	采购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1	昆山市青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用车服务	4,909,634.80	25.32%
2	苏州小王山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景区门票	1,339,538.00	6.91%
3	常州广电大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景区门票	1,294,986.00	6.68%
4	苏州青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旅游用车服务	1,206,210.00	6.22%
5	江苏苏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旅游用车服务	860,651.20	4.44%
	合计		9,611,020.00	49.58%

(3)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货单位	采购内容	采购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1	苏州青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旅游用车服务	2,753,102.00	17.74%
2	苏州苏汽外事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旅游用车服务	1,373,758.00	8.85%
3	常州广电大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景区门票	1,046,574.00	6.74%
4	苏州文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门票、地接	977,853.00	6.30%
5	上海野生动物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景区门票	805,515.00	5.19%
	合计		6,956,802.00	44.83%

报告期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5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总采购额比例分别为 44.83%、49.58%和 53.63%，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但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过度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及其他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占有权益。公司与上述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与客户就提供旅游服务一般签订标准旅游合同，针对公司一般旅游销售合同的情况，选取报告期内 30 万元以上的作为重大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销售客户	累计发生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已确认收入	履行情况
1	苏州市吴中区横泾街道办事处	861,800.00	园博园一日游	2016.5.6	813,018.87	履行完毕
2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办事处	848,920.00	园博园一日游	2016.5.4	800,867.92	履行完毕
3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	641,155.00	园博园一日游	2016.5.4	604,863.21	履行完毕
4	苏州市吴中区香山街道办事处	623,600.00	园博园一日游	2016.5.5	588,301.89	履行完毕
5	吴中高新区管委会	441,080.00	园博园一日游	2016.5.12-2016.5.17	416,113.21	履行完毕
6	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人民政府	383,880.00	园博园一日游	2016.5.12、5.13、5.16、5.17	362,150.94	履行完毕
7	苏州工业园区工业技术学校	353,860.00	常州嬉戏谷一日游	2015.4.8	353,860.00	履行完毕
8	苏州市吴中区城南街道办事处	303,340.00	园博园一日游	2016.5.6-2016.5.11	286,169.81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无未完成或者跨期履行的框架销售合同。

2、采购合同

公司与供应商合同均已框架性合同形式签订，由公司向签订方定期结算。公司就已确定发生金额作为该年度的合同金额，报告期内公

司 1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采购单位	累计发生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已确认成本	履行情况
1	昆山市青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909,634.80	旅游用车	2015.1.1-2015.12.31	4,909,634.80	履行完毕
2	苏州苏汽外事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1,373,758.00	旅游用车	2014.1.1-2014.12.31	1,373,758.00	履行完毕
3	昆山市青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417,306.00	旅游用车	2016.1.1-2016.12.31	3,417,306.00	正在履行
4	苏州白马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80,908.00	白马涧景区团队票	2016.2.1-2017.2.28	1,080,908.00	履行完毕
5	苏州园博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972,274.00	2016年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团队票	2016.1.1-2016.5.18	1,972,274.00	履行完毕
6	常州广电大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46,574.00	2014年常州学生地接门票	2014.2.1-2014.12.31	1,046,574.00	履行完毕
7	常州广电大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94,986.00	2015年常州学生地接门票	2015.2.1-2015.12.31	1,294,986.00	履行完毕
8	苏州青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753,102.00	旅游用车	2014.1.1-2014.12.31	2,753,102.00	履行完毕
9	苏州青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206,210.00	旅游用车	2015.1.1-2015.12.31	1,206,210.00	履行完毕
10	苏州小王山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339,538.00	团队票	2013.10.1-2018.9.30	1,339,538.00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有两个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由于合同金额未确定,以最终实际履行的情况为准。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出借方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汤建东	个人借款合同	2,499,725.00	借款发放之日起至2015.12.31	履行完毕
2	汤建东	个人借款合同	200,000.00	2012.4.26-2016.4.26	履行完毕
3	汤建东	个人借款合同	150,000.00	2015.12.31-2016.1.31	履行完毕

4、保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无保证合同。

5、抵押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无抵押担保合同。

6、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其他重大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雇主责任险保单	保费：8,400.00 元； 赔偿限额：9,240,000.00 元	2016.2.25 至 2017.2.24	正在履行
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旅行社责任保险统保示范项目保险单	保费：15,434.13 元； 赔偿限额：5,000,000.00 元； 2014 年 5 月 30 日后 保费更改为：17,499.13 元；赔偿 限额：10,000,000.00 元	2014.1.1 至 2014.12.31	履行完毕
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旅行社责任保险统保示范项目保险单	保费：13,366.79 元； 赔偿限额：10,000,000.00 元	2015.1.1 至 2015.12.31	履行完毕
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旅行社责任保险统保示范项目保险单	保费：12,486.96 元； 赔偿限额：10,000,000.00 元	2016.1.1 至 2016.12.31	正在履行

五、商业模式

（一）产品设计模式

公司时刻关注市场竞争情况和客户多变的需求，从而建立“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组织体系，以便快速对市场的变化做出响应。在产品设计过程中，注重各部门的协同工作。

首先，营销部和策划部会根据客户的需求、景区的合作力度、同行反馈来了解市场情况，分析客户需求及变化，不断寻找市场潜在的旅游热点。策划部通过其他个部门在旅客们旅游过程中不断积累的游客信息进行研究与分析，然后由产品设计部联合营销部、导游综合部、研学事业部等负责人员对新产品或者线路进行讨论修改。

在优先级高的研学旅行产品研发的时，公司将研学目的和收获置于产品价值的首要位置，致力于研发学业收获和文化体验并重的研学产品。公司紧跟政策方针，意识到研学产品单从旅游的角度来设计是不行的，课程化研学产品需要赋予更多的教育内涵。公司会在设计的过程中持续和校外导师保持沟通与交流，之后提交管理层审核。审核通过后确定销售渠道、定价和宣传推广方案，成功运行后最终完成产品制作，进入公司产品名录。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对环太湖流域优质旅游资源的开发，组成环太湖优质旅游资源联合体，同时也组织成立苏锡常阳光少年同盟，以提供丰富的社会实践基地。公司还向相关校外教育机构采购户外素质培训项目，与相关校外基地联合开展活动项目。

1、直接采购模式

考虑到固定的校外教育活动时间，公司会提前进行相关采购，如景点门票、交通运输等。一方面，公司通常采用直接向景点采购门票。另一方面，公司也会直接跟相关具有旅游资质的交通运输公司进行直接采购，同大规模集团化旅游客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降低成本。

2、半采购模式

为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公司也会向地接社、酒店、餐厅、景区或相关校外教育机构等采购票务、餐饮、景区门票、校外教育产品等，进而由公司操作运行。公司通常会与校外教育机构、酒店、餐厅或者景区签订合作协议。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提供针对学生的社会实践和旅游相结合的综合性服务，辅以电商传媒、网络（例如微信和微博平台等）的推广、同行业旅行社的业务对接等方式进行运作，为客户提供校外教育活动基地、研学旅游产品。公司既有直接对接客户的直销模式，同时也有对接同行地接社的间接销售模式。

（四）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的售后服务分为两个阶段，一是游览阶段，二是游览结束后的客户服务阶段。

在游览阶段，公司会为每一位客户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按合同约定安排旅游行程、旅游景点和主题教育活动等服务项目。游览过程中，导游人员始终要把游客的安全放在第一位，对于可能危及游客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事项，均会做说明和警示。

在客户服务阶段，当导游带团回来之后，公司会及时向导游了解此次行程中是否存在突发事件。在旅行团行程结束之后的2天内公司会对客户满意度做简单电话调研。对某些客户提出的质疑，及时做好解释和协调工作。公司将客户服务阶段所取得的个性化信息进行统计分析，以便让公司及时了解客户满意度和市场需求，改进以后的工作。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线路产品、主题思想教育课程体系、交通、住宿、旅游景区游览等综合性旅游服务赚取差价或收取服务费获取利润。公司的旅游产品以研学旅行产品为主，对于青少年社会实践活动和研学旅行等项目中，公司与客户确定好出行方案后，与景区、交通运输、住宿、地接社等旅游合作方签订协议，随后通过为其提供旅游服务赚取差价或收取服务费获得利润；对于成人旅游和培训等服务，主要通过为其设计定制化的服务获得策划设计收入和提供相关服务配套的交通运输、住宿、餐饮等服务获得差价收入。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行业风险特征和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中的“L72 商务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中的“L727 旅行社及相关服务”。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中的“L727 旅行社及相关服务”。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3 非日常消费品”大类下的“1312 消费者服务”中的“131210 酒店、餐馆与休闲”下的“13121010 酒店、度假村与豪华游轮”。根据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细分行业是旅游业，属于旅游业中的旅行社业。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旅游行业，我国对旅游行业的管理采取政府部门监管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

国家旅游局是我国旅游行业的国家监督管理机构，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旅游局（委）是地方旅游行业的主管部门，各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按照统一领导、分层管理的原则，对旅行社进行监督和管理。作为国务院主管旅游工作的直属机构，国家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统筹协调旅游业发展，制定发展政策、规划和标准，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和规章并监督实施，指导地方旅游工作；制定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国家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

中国旅游协会是旅游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由中国旅游行业的有关社团组织和企事业单位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组成的全国综合性旅游行业协会。中国旅游协会接受国家旅游局的领导、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对旅游发展战略、旅游管理体制、国内外旅游市场的发展态势等进行调研，向国家旅游

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向业务主管部门反映会员的愿望和要求，向会员宣传政府的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并协助贯彻执行；组织会员订立行规行约并监督遵守，维护旅游市场秩序等。

（2）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	颁发部门	生效日期	相关内容
1	《关于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5.11	《指导意见》是我国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发展的第一个全面、系统的政策性文件，内容涵盖生活性服务业的方方面面，其中旅游及社会服务业相关的休闲旅游、研学旅行、在线旅游、体育、邮轮、住宿餐饮、教育培训等细分行业被明确为重点发展的生活性服务领域。
2	《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5.8	支持研学旅行发展。把研学旅行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教育范畴。建立健全研学旅行安全保障机制。旅行社和研学旅行场所应在内容设计、导游配备、安全设施与防护等方面结合青少年学生特点，寓教于游。加强国际研学旅行交流，规范和引导中小學生赴境外开展研学旅行活动。
3	《旅行社出境旅游服务规范》	国务院	2015.8	对组团社出境旅游产品提出了具体的产品要求和设计要求，规范了组团社《旅游产品计划说明书》具体内容；对营销服务、出境旅游组团合同文本、组团社的履约义务、安全保障义务、领队接待服务以及应急问题处理等作出了具体规定等。
4	《旅行社服务通则》	国家标准委	2015.8	对旅游产品的基本分类、新产品开发、产品说明书、产品设计等提出了要求；从营业环境、销售人员、销售原则、销售方法、报名手续等方面对产品销售作出了规定等。
5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意见》	教育部	2014.12	全面实施综合素质评价，有利于促进学生认识自我、规划人生，积极主动地发展；有利于促进学校把握学生成长规律，切实转变人才培养模式；有利于促进评价方式改革，转变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标准评价学生的做法，为高校招生录取提供重要参考。
6	《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4.8	积极开展研学旅行。按照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要求，将研学旅行、夏令营、冬令营等作为青少年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国情教育的重要载体，纳入中小學生日常德育、

				美育、体育教育范畴，增进学生对自然和社会的认识，培养其社会责任感和实践能力等。
7	《中小学生赴境外研学旅行活动指南（试行）》	教育部	2014 . 7	举办和实施境外研学旅行要遵循安全、文明、实效的原则，符合中小学学生的特点与需求，保障学生的身心健康；境外研学旅行需委托旅行社办理出境手续、安排境外食宿等事项的，应选择国家旅游局许可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等。
8	《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生研学旅行试点工作的通知》	教育部	2014. 3	通知明确指出，研学旅行是面向全体中小學生，由學校組織安排，以培養中小學生的生活技能、集體觀念、創新精神和實踐能力為目標，是基礎教育課程體系中綜合實踐活動課程的重要組成部分。
9	《中華人民共和國旅遊法》（2016年修訂）	人大常委	2016. 11	為保障旅遊者和旅遊經營者的合法權益，規範旅遊市場秩序，保護和合理利用旅遊資源，促進旅遊業持續健康發展，制定本法。本法包含旅遊者、旅遊規劃和促進、經營、服務合同、安全、監督管理、糾紛處理、法律責任八個部分。
10	《國民旅遊休閒綱要（2013—2020年）》	國務院	2013 . 2	鼓勵學校組織學生進行寓教於遊的課外實踐活動，健全學校旅遊責任保險制度。加強旅遊休閒的基礎理論等方面的研究，加大旅遊設施設備的研发力度，提升旅遊休閒產品科技含量等。
11	《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資本投資旅遊業的實施意見》	國家旅遊局	2012 . 6	旅遊業必須充分发挥市場配置資源的基礎性作用，鼓勵各類社會資本公平參與旅遊業發展，鼓勵各種所有制企業依法投資旅遊產業，堅定不移地推進市場化進程。
12	《關於金融支持旅遊業加快發展的若干意見》	中國人民銀行、發展改革委、旅遊局、銀監會、證監會、保監會、外匯局等七部	2012 . 2	金融部門合理調配金融資源，創新金融工具 and 產品，支持和推進旅遊業科學發展和轉型升級。
13	《中國旅遊業“十二五”發展規劃綱要》	國家旅遊局	2011 . 12	十二五期間，我國旅遊業發展的重要目標是推動行業發展方式轉變，到“十二五”期末，旅遊業初步建設成為國民經濟的戰略性支柱產業和群眾更加滿意的現代服務業。
14	《關於促進旅行社業持續健康發展的意見》	國家旅遊局	2010 . 11	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加快發展旅遊業的意見》，努力推進旅行社業的持續健康發展；加快推進旅行社經營服務標準化，進一步規範旅行

				社经营服务行为；支持旅行社增强实力等。
15	《关于试行旅行社委托代理招徕旅游者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家旅游局	2010 . 5	旅行社可以在其业务经营范围内，委托其他旅行社代理招徕国内旅游、出境旅游（不含赴台湾地区旅游）和边境旅游的旅游者。
16	《关于旅行社设立分社有关事宜的通知》	国家旅游局	2010 . 4	旅行社分社的设立不受地域、数量的限制；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可以根据市场发展需要来设立分社。
17	《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旅游业的意见》	国务院	2009 . 12	旅游业是战略性产业，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文件中提出提升发展质量，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
18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	国家旅游局	2009 . 5	对之前颁布的《《旅行社条例》》的进一步细化，规定了旅行社设立、变更及经营等具体内容。
19	《旅行社条例》	国务院	2016. 2	为了加强对旅行社的管理，保障旅游者和旅行社的合法权益，维护旅游市场秩序，促进旅游业的健康发展，制定本条例。本条例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旅行社的设立及经营活动。内容包括旅行社设立、外商投资旅行社、经营、监督检查、法律责任六个方面。
20	《旅游服务质量提升纲要（2009-2015）》	国家旅游局	2009 . 3	整体提升旅游服务质量，推动旅游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旅游产业科学发展。
21	《旅行社责任保险管理办法》	国家旅游局	2011. 2	为保障旅游者的合法权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旅行社应按照本办法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本办法详述投保、赔偿的程序步骤，明确了监督检查、罚则的规定。
22	《江苏省旅游条例》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	2016. 3	为了保障旅游者、旅游经营者和旅游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规范旅游市场秩序，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旅游资源，促进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23	《导游人员管理条例》	国务院	1999. 10	本条例的制定规范导游从业资格、导游行为，有利于规范导游活动，保障旅游者和导游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旅游业的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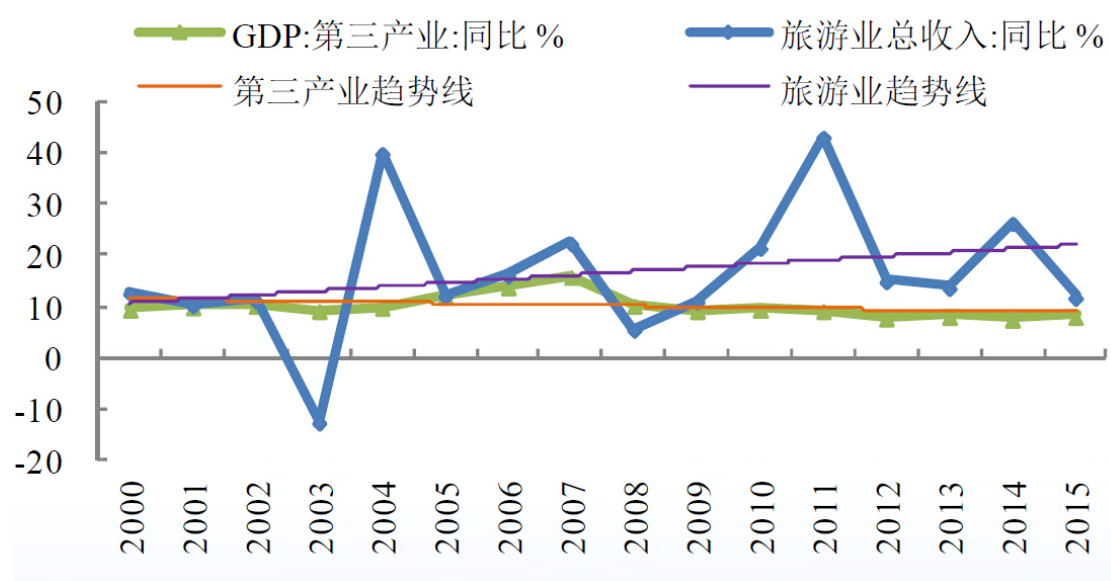
从以上政策可以看出，现有的产业政策均体现了国家鼓励、支持发展旅游行业的战略思路，这对行业的发展具有积极的影响。

3、行业发展概况

(1)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现状

旅游业是一个相对宽泛的概念，它把“餐饮、酒店、交通、游览、购物、文娱”六大环节连接起来，从而向国内外旅游者提供“一条龙式”的综合型服务。通过产业关联带动、吸纳就业等功能，推动和刺激着经济增长和社会进步；世界旅游组织（UNWTO）则把旅游业定义为为游客提供服务和商品的行业。旅游业以直面服务、产销合一为其主要行业特征。涉及的子行业包括旅行社、旅游交通运输、酒店餐饮和旅游景区等。其中，旅行社是旅游业的子行业之一，在旅游产业体系中扮演着直接供应商，旅游中间商和旅游目的地接待服务的角色，是现代旅游业的重要支柱。世界经济的持续发展将使世界产业结构发生根本性变化，以服务业为标志的第三产业将构成世界经济的主体，其中旅游业是当今世界发展前景广阔的新兴产业之一。

2000-2015年GDP第三产业及旅游业总收入同比增速比较



数据来源：Wind

与整个第三产业发展阶段相一致的是旅游业的快速发展。我国旅游业2000年总收入为0.45万亿元，同比增速12.9%，到2015年底行业总收入已经达到4万亿元，同比增速12%；2000-2015年间，收入增长了760%，年均复合增速15.42%。将GDP第三产业同比与旅游业总收入同比做比较，可以看到旅游业受到短期事件的影响

更大（2003年的非典，2008年的金融危机），Beta值较高，但从趋势线比较及排除短期变动的分析来看，产业发展的当前阶段，旅游行业增速整体看明显较优。

2000-2015我国国内旅游收入



数据来源： Wind，国家旅游局

2000-2015我国国际旅游收入



数据来源： Wind ，国家旅游局

根据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最新发布的《世界旅游晴雨表》，2015年国际游客人数相比2014年增长了4.4%，达到11.84亿人次。随着社会和经济的发展，旅游业已成长为世界经济中发展势头最强劲和规模最大的产业之一。据世界旅游业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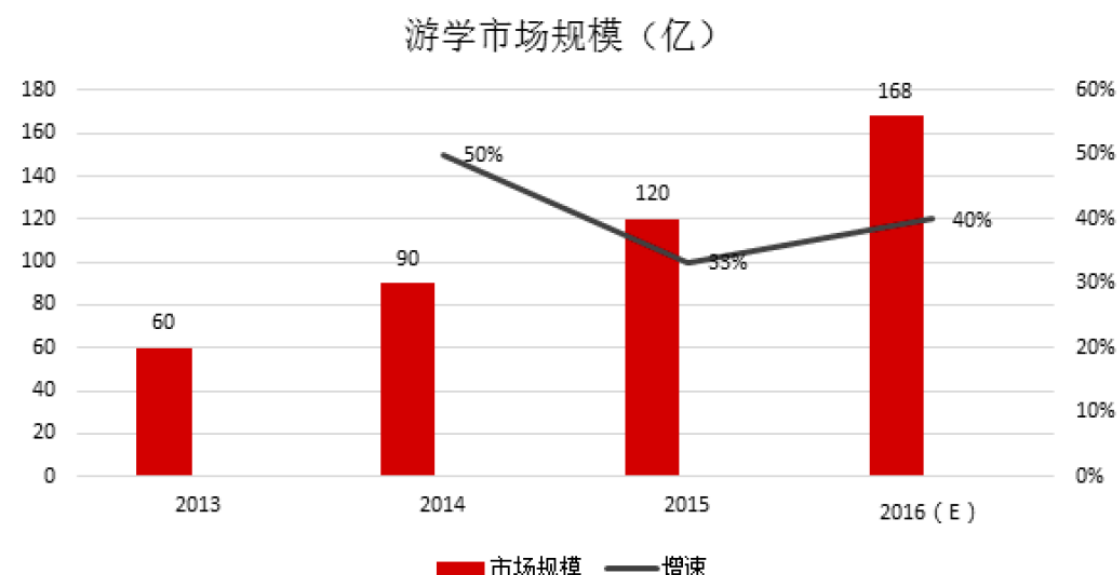
事会（WTTC）预计，到2020年，全球国际旅游消费收入将达到2万亿美元；另据世界旅游协会预测，从2010年到2020年，国际旅游业人数和国际旅游收入将分别以年均4.3%、6.7%的速度增长，高于同期世界财富年均3%的增长率；到2020年，旅游产业收入将增至16万亿美元，相当于全球GDP的10%；所提供工作岗位达3亿个，占全球就业总量的9.2%，从而进一步巩固其作为世界第一大产业的地位。

根据全国旅游投资项目管理系统显示，2016年第一季度，全国在建旅游项目8935个，旅游业实际完成投资1175.5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0.38%。国家旅游局方面表示，总体上看，全国旅游投资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投资规模不断扩大，投资主体日益多元，旅游景区、旅游村镇等成为投资热点。2015年，在国民经济增速放缓，国际经济复苏乏力的大背景下，我国旅游业依然总体景气平稳上扬，对GDP的综合贡献占比超过10%。

宏观上，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增长驱动力正加快由工业主导向服务业主导转变；对外方面，中韩旅游年、中美旅游年和中印旅游年的开启，“一带一路”战略，丝绸之路旅游年的启动，各国相继推出的签证便利化政策人民币加入SDR（特别提款权）；国内方面，大众旅游需求、带薪休假制度不断落实、交通网络的完善等。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大力发展旅游业”已成为当前我国的国家战略；全国31个省市区把旅游业定位为支柱产业，其中24个定位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柱产业，旅游业已被提升到一个前所未有的重视程度。

（2）细分行业—游学产业的现状

目前很多旅游行业的产品其实都可以划到游学产品这一大类，它广泛包含了国际游学、异地学习、课外社会实践、户外活动、营地教育、亲子体验、研学/修学旅行等细分领域，主要是面对全体适龄学生，以及企业员工和高管群体提供有针对性的产品，属于教育和旅游的交叉范畴。根据国务院有关文件游学活动大致可归为两类，在学期内进行的游学活动为研学旅行，在学期外进行的游学活动为夏冬令营。国家对于游学产业也加大了支持力度，2013年分两批在安徽、江苏、陕西、上海、河北、江西、重庆、新疆等8个省（区、市）启动研学旅行试点工作，据不完全统计，至2014年底试点地区约574所学校、60多万名学生参加。（资料来源，中银国际研究所）



数据来源：决胜网、华泰证券研究所

游学产业也有其特殊性：游学项目的实施期间很有限，频次较低，基本上每个项目一年只实施一次，最多两次；其次，游学项目产品的单价较高，批发业务类产品单价在1,800元左右，零售端产品均价在3,000-4,000元左右，海外游学项目单价更高，会达到1万以上，单价的特点也对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接受度产生了一定影响；另外，整个游学产业，产品基本都是非标准化的，业内公司所能够获得的来自客户和消费者的评价都是比较主观的，评价标准难以量化；同时，决定购买产品的决策者和实际的使用者也是分离的，游学产品针对的是青少年群体的体验，项目活动和服务都是围绕他们而打造，而这些产品实际的付款人是未成年人的父母，这也会造成对于项目评价方面的一些偏差。

目前，市场规模和发展趋势可以总结为以下几点：

1、休闲型消费兴起，教育和旅游市场的火爆已证实了消费升级的巨大潜力。而游学需求也日益旺盛，以赴美游学为例，10-15年人次CAGR（年复合增长率）166%。15年市场规模111亿，境外游学占比95%，按照中性预测，预计2020 年总规模达到956亿，5年CAGR（年复合增长率）54%。目前行业处于转型升级阶段，政府利好政策频出，各类公司也加大对渠道商资源整合力度和课程研发投入。（数据来源：申万宏源研究所）

2、国家统计局《2014年中国统计年鉴》数据显示，2014年我国处于K12教育阶段的学龄人口已经超过1.8亿。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2010~2020）》中提出的阶段战略目标，到2020年，我国K12教育的实际在校人数将达到2.12亿人。这对K12辅导培训行业而言，意味着巨大的潜在客户基数。市场空间巨大。国家逐步推进研学旅行试点范围，加速需求释放。

3、目前游学目的地以境外为主，未来一旦政府在全国铺开研学旅行，国内营地教育市场将会成为主流，发展空间大。专业游学机构相比旅行社、培训机构等在资源配置上集中于游学业务，凭借在体验教育课程体系开发、师资力量培训超前投入研发，极有可能在国内营地教育市场方面实现弯道超车。

（3）游学向研学转变的发展趋势

国家从2012年就开始提倡青少年研学旅行。研学旅行作为游学旅行的一个重要分支，在2013年逐渐形成气候，很多学校开始把研学旅行当成是重要的校本课程，给学生选修。顾名思义，研学旅行，就是在旅行的过程中以研究性学习为主，通常有特定的主题、特定的设计，与学生课堂上正在学的知识点相结合，在实践中进一步拓展和延伸课本知识。研学旅行既培养了学生的生活技能、集体观念、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又带动了国内旅游增长。

在2013年2月2日，国务院办公厅在全国印发了《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纲要中提出“逐步推行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设想，“地方政府可以探索安排中小学放春假或秋假”，“鼓励学校组织学生进行寓教于游的课外实践活动，健全学校旅游责任保险制度”等。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在2014年3月4日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生研学旅行试点工作的通知》中指出：“研学旅行在小学、初中、高中三个教育阶段各实施一次，原则上小学阶段2天1夜，在小学四到六年级实施；初中阶段3天2夜，在初一或二年级实施；高中阶段4天3夜，在高中一或二年级实施。”

市场领军者经过近些年越来越多的接触和参与，发现大众对于青少年游学的印象，似乎总是“以游为主，学习为辅”。随着中国家长消费观念的升级，以及对孩子教育附加值的看重，光是“游”已经解决不了家长对“游学”的期待。统计局数据显示，中国旅游交易额今年超过2万亿元，但比起欧美发达国家，中国的人均旅游频次还是很低，离真正的爆发期和成长期还很远。据新快网消息，中国一年出国旅游市场交易规模有3000多亿，其中游学占了800多亿。许多游学线路教育元素融入比例低，“注水”严重。以名校观光为主的传统游学已经渐渐降温，未来

研学旅行会逐渐占领市场,而且不仅只往国外走,也要往国内发展,将学科与素质教育和德育相结合。传统的补习班、兴趣班已有渐渐让位给更专业、更学术、与课业拓展更相关的研学旅行的趋势。

研学产业未来前景广阔,行业龙头企业应积极卡位巩固上下游资源优势。目前游学产业进入了活跃发展的时期,无论是从国家政策导向,还是行业内人才流动性的提升,都给游学市场注入了新的活力。同时,新一代父母(70年代、80年代的父母)在教育理念上的转变也为游学服务的发展和升级提供了更为广阔的想象空间。其实目前已经获得一定发展的亲子游市场也正是受益于当代父母教育观念的转变,父母们更希望能够在更多维度上参与到孩子成长的过程中,从而将有益的价值观带给他们。

4、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国家政策利好

国务院在2014年发布,《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31号)中首次明确了“研学旅行”要纳入中小学生学习日常教育范畴。其中第九条明确指出要“积极开展研学旅行。按照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要求,将研学旅行、夏令营、冬令营等作为青少年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国情教育的重要载体,纳入中小学生学习日常德育、美育、体育教育范畴,增进学生对自然和社会的认识,培养其社会责任感和实践能力。”

“按照教育为本、安全第一的原则,建立小学阶段以乡土乡情研学为主、初中阶段以县情市情研学为主、高中阶段以省情国情研学为主的研学旅行体系。加强对研学旅行的管理,规范中小学生学习集体出国旅行。支持各地依托自然和文化遗产资源、大型公共设施、知名院校、工矿企业、科研机构,建设一批研学旅行基地,逐步完善接待体系。鼓励对研学旅行给予价格优惠。”

将研学旅行放到全面素质教育、增进对自然和社会的认知、培养社会责任感和实践能力、爱国主义和国情教育的高度来阐述,这对家庭结构独生子女化以来的中国教育而言是一个非常大的突破。文件进一步提出要建立分阶段研学旅行体系、建立一批研学旅行基地、完善接待体系等具体举措,使得这个重要突破具有更强的可行性。如果能够从增强青年人全球视野的角度考虑,进一步将大学阶段

的国际研学也纳入到体系建设中来，则会更有利于青少年的发展。

（2）互联网+游学

游学行业市场向好，市场活跃度在近年有了明显提升。相关的游学论坛活动和峰会在不断展开，不少企业也开设游学频道，相关夏令营冬令营项目也被列入教育类排行榜。另一个重要的市场活跃度提升的信号是人才流动性的提升，不少海外归国人士、以及BAT三巨头公司（百度、阿里巴巴、腾讯）的骨干人员纷纷加入创业大军，不少人选择了游学产业作为深耕领域。

（3）政府加大对校外教育活动场所投资建设

2014 年教育基教一司司长王定华就“蒲公英行动计划”答记者问时指出，目前政府投资兴建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10313所，联合社会资源建设各类主题教育社会实践基地483个。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启动15-17年蒲公英计划，计划到2017年全面建成150个示范性综合实验基地，和中央文明办、财政部建成12000个乡村学校少年宫。假使17年计划完成，活动场地总数将达2.3万所上下。（数据来源：申万宏源研究所）

示范性综合实验基地享受中央专项彩票基金3000万资金支持，其中包括2400万基建和600万设备配置。我国自2000年启动中央专项彩票基金支持建设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建设，截至2014年，已累计投入171.6亿元，用于专项支持场所建设、公益性活动补助以及师资培训等。（数据来源：申万宏源研究所）

（4）市场份额充足

2015年全国旅游直接投资达10072亿元，同比增长42%。其中，民营资本投资旅游业占全部旅游投资的56%。旅游投资效益性好，在传统工业产能过剩、其他行业投资乏力的情况下，中国旅游投资强劲增长，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国内居民出境12786万人次，同比增长9.7%，其中因私出境12172万人次，同比增长10.6%，出境游花费1045亿美元，同比增长16.7%。（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目前，海外游学市场的参与群体不断扩大，并呈现出低龄化趋势，覆盖了小学三年级至大学所有年龄段。随着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逐步提升，人们对旅游产品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科学与教育相融合，使学生的“德”与“智”都得到培育，才是游（研）学活动的价值所在。正因此，落地学校研发校本课程、用研学

旅行代替传统的旅游活动就成为学校、家长、学生和机构的刚需。

5、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尚缺位

目前游学业务监管部门不明，尚无行业标准和准入资质，法律法规严重缺位，监管层面已然落后于市场发展步伐。目前经营游学业务的公司有教育培训机构、留学中介、旅游公司、专业游学机构、学术交流中心等事业单位，这些单位分属不同主管部门，旅游局适用《旅游法》监管旅游公司，教育培训机构按照盈利性质不同登记在民政局和工商局，归所在地教育局主管。留学中介传统业务归教育部监管。游学机构在工商局注册，缺乏明确监管单位。体制内的青少年校外教育目前由教育部基教一司主管，共青团、妇联、科协以及专设机构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等联合管理。此外，整个游学行业尚无具体法律约束，也未建立行业准入和从业人员资质标准。

（2）研学旅行产品的安全隐患

首先，青少年外出游学，安全问题为重中之重。由于青少年游学参加主体是未成年人，其群体性、社会经验不足、突发事件容易引发大规模社会事件等特性，都将会影响家长和孩子的游学选择。其次，教育部门也会从管理角度考虑，暂停部分集体游学项目。部分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各级地方政府因怕承担安全责任，限制开展校外教育活动。旅游活动缺乏全程监管，旅游经营和管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形因此从政府层面来讲，监管和立法尤为重要。

（3）城乡发展不平衡

中国经济发展不平衡，东西部经济条件的不同促使家长对教育产品的需求层次不同，80后90后中高等收入群体消费观念和育儿观念更为国际化、成熟化、理性化，愿意也有能力为高品质教育服务付费。

然而城乡中小学生都迫切需要研学旅行，不能再停留在省城的中小学生的试点阶段，要尽快的推而广之。这是教育均衡的需要，是教育改革的需要，是提高学生素质的需要。在农村中小学实行研学旅行难度会大得多，一是农村家庭的经济条件不及城市，二是农村家长的理念相对落后。主管部门不能因为困难而放任农村学生不管，要想方设法的找到最好的方法，让农村的孩子也尽快来享用这门

课程的快乐与收获，让农村学生有“工业游”“农业游”等，与城市学生没有异样。

（4）国家投资建设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的力度有限

根据现有市场研究报告来推测，假设2017年蒲公英计划圆满完成，青少年活动场所将达到2.3万所左右，其中有规模的示范性综合实验基地仅150所，而与国家主导游学的俄罗斯规模化活动基地1.8万所，美国非营利性9,813所比较，再结合各国青少年人口情况（美国5,371万，俄罗斯2,650万，中国1.98亿），可基本判断政府供给从数量和产品丰富度上都难以全面满足需求。

6、行业进入壁垒

（1）市场资质准入壁垒

由于国家对旅行社行业准入实行许可制度。根据国家旅游局颁布的《旅行社条例》和《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管理办法》，新设立的旅行社只能获得国内游和入境游的经营资质。旅行社自取得国内游和入境游的经营资质满两年，且未因侵害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行政机关罚款以上处罚的，才可以向国家旅游局或者委托的省级旅游局申请出境游经营资质。公司于2013年3月18日获得了国家旅游局新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其许可经营业务范围为：入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

（2）品牌壁垒

同其他行业一样，树立强势品牌是旅行社竞争的有力武器，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也成为旅行社开展经营业务的重要基础。而单纯从旅行社业务的角度看，2009年5月1日起新颁布实施的《旅行社条例》进一步降低了准入的资金门槛。较低的准入门槛使得目前国内旅行社数量众多，产品和服务差异化较小。在旅游消费日趋理性化与出境游日趋激烈的环境下，以中小学生家长为主体的消费者在选择游学机构时一般会优先考虑经营时间长、公司信誉高、市场口碑好的知名品牌，因此对于没有客户基础的市场初入者，打开业务局面、吸引客户、创立品牌均存在较大困难。这就要求企业通过长期经营实践，逐步建立起广泛的客户基础、丰富的典型案例和完善的服务体系，树立起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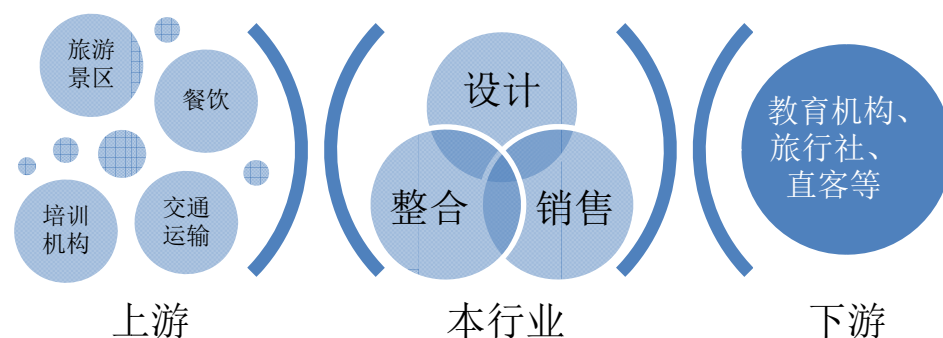
（3）服务质量壁垒

旅游产品的本质是一种体验式服务，旅游服务质量管理的关键在于对旅游者体验的管理。通过旅游者体验管理来驱动顾客满意和顾客忠诚，是真正满足旅游消费需要的营销手段，因为它紧紧抓住旅游的本质是体验这一核心，因而能创造更大的顾客价值。从这一核心层次来领悟竞争，可以摆脱以往旅行社间的低层次价格竞争的困扰。一味的价格竞争不但影响全行业的发展，而且也使得旅游服务质量下降，从而削弱旅游者价值。旅行社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的同时，可以密切与旅游者的关系，使旅游者产生更持久的印象，从而树立起稳固的进入壁垒，有效地抵御竞争者。

（4）产品创新壁垒

研学旅行产品其实是有技术门槛的，门槛就在于如何根据学校特色、学科内容开发出不同产品。挖掘学校内生成长力，深入剖析面对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大背景，教育界领导、中小学校长、骨干教师等应该如何真正促进教育公平，积极营造教育生态，全面提高教育的质量水平。创新发展，就是创新教育理念、教育机制、创新教育内容及方式。以创新发展激发教育活力，以协调发展优化教育结构，以绿色发展引领教育风尚，以开放发展拓展教育资源，以共享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7、行业与上、下游关系



（1）上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旅游行业产业链中的上游主要是旅游景区、航空公司等交通运输、酒店、餐饮等行业。交通基础设施产业,交通基础设施是发展旅游业的基础和重要前提,整个交通体系的完善对旅游业发展具有巨大的推动和保障作用。一个地区的交通是否方便不仅关系到当地的经济发展,更影响着当地旅游业的发展。而研学旅行产品从属的细分行业中,供应商一般来自于旅行社、培训机构、留学中介、户外拓展机构、专家(导师)、专业的游学机构以及垂直平台。和众多学校,拓展机构以及专家顾问团队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对于用户体验以及客户粘性有着直接的影响。

这些供应商的价格在旅行社组织游客的消费构成中占有很大比重,游客的旅游满意度直接与旅行社对这些上游行业资源的控制和整合有关,因此,这些行业的价格和服务水平直接影响着旅游行业的发展。

(2) 下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旅行社产业链的下游主要是同行业旅行社、企事业单位的客户和直客等。而读行学堂主要对接的又是以全部 K12(小学至高中)阶段学生群体,项目活动和服务都是围绕他们而打造。这个客户群体主要来自于各大学校和教育机构,然而产品和服务的实际的付款人是未成年人的父母。因此,同行业旅行社、企业用户的经营状况、管理方式以及个人消费者的收入水平和消费习惯等,直接决定了旅游行业的发展。

(二) 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规范风险

游学行业标准一直没有确立,质量参差不齐、乱收费、准入门槛低等问题成为制约游学行业健康稳健增长最根本的障碍。目前,游学在监管上既可纳入教育业管理,也可纳入旅游业管理,存在明显的监管“盲区”。此外,我国现行的研学旅行或多或少存在着产品层次低级、设计单一、游而不精、游学失度、引导不够等问题,亟须规范发展。

游学行业起步时间较晚,行业内部还没有产生普遍认可的行业标准。旅行社要注重与学校间的交流,推出适合各年龄段、各类主题的研学旅游产品。随着旅游行业的竞争加剧,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非正常竞争现象,并可能导致国家调

整产业政策、加强市场监管，以及控制、限制一些业务的开展。随着行业门槛的建立，游学行业的洗牌也在所难免，所以公司面临着一定的行业监管变动的风险。

2、宏观因素变动风险

宏观经济的持续增长和消费升级 中国经济持续增长和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是旅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如果宏观经济在弱周期持续徘徊，居民可支配收入将受到不利影响，旅游消费需求将受到抑制，进而影响公司的客源市场，从而加剧行业波动，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不足，甚至出现利润下滑的情形。

3、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旅游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体系日益完善，已成为我国第三产业中的重要支柱产业。由于旅游业资源消耗低、行业进入壁垒低、投入资金少、综合效益好，因此经营旅游业的企业数量众多，且不断增加。在旅游市场被不断开发的同时，也将加剧旅游业的竞争。旅行社同质化竞争十分激烈，部分旅行社没有在产品、品牌、渠道和服务质量上下功夫，而是通过不正当手段进行竞争，这严重影响了旅行社和旅游行业的形象，不利于旅游行业的发展。近年来，更是频繁报导出导游素质不高、旅游景点周边配套餐饮宰客现象，这些都影响了旅游行业的长期规范发展，市场竞争风险加剧。

4、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校外教育服务对人才的依赖性较高，包括项目前期的产品了解、项目执行以及行业研究等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和执行，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考虑到目前行业内优秀人才的争夺较为激烈，如果未来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则公司将可能面临着人力资源风险。

（三）公司所处地位以及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旅游业涉及的子行业较多，包括旅行社、酒店、交通运输和旅游景区等，各行业由于市场化和对外开放程度不同，竞争状况各有差异，但竞争均已较为充分，其中尤以旅行社、酒店、交通运输等表现最为明显。整体来看，各类旅游企业竞争实力受企业规模、企业经济类型等因素影响，其中大中型旅游企业经营状况要

好于小型旅游企业。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旅行社数量不断增加，规模不断扩大，市场影响力不断加强。根据国家旅游局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第三季度，我国共有旅行社 27,399 家，比 2000 年的 8,993 家增长了 304.67%。我国旅行社数量众多，彼此间的竞争较为激烈，行业集中度不高，规模参差不齐。

国内游方面，广东省发展较快，领跑整个国内游市场。其次是长三角地区的上海、浙江和江苏。此外北京、山东和辽宁旅行社在承纳国内游业务方面较为突出。根据最能代表中国国内旅游发展空间格局的“十一”黄金周统计数据显示，七天长假接待游客人次较多的省份包括珠三角地区的广东、山东，以及四川、河南和华东地区的主要省份，接待人次都超过了 1000 万；相反，西藏、宁夏、内蒙古等中西部地区的省份则接待量较少，平均只有 30 万人次左右。区域之间表现出明显的差距。总体来看，受地区旅游资源吸引力、经济发展水平和出游力的影响，以上几个传统的国内游重点省份依然是最大赢家，而地理区位远离主要客源市场、人口少、经济欠发达的西部地区在国内游方面还有待提高。

2、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公司经营研学旅行产品多年，与上游供应商在常年的合作中建立了紧密联系，尤其是在社会实践、研学旅行上在省内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青少年校外教育业务，并且通过“读行学堂”品牌连锁经营，青少年素质拓展营地建设以及国际教育交流新业务的开发，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及知名度。

3、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省内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是在地接模块具有优势。读行学堂主营针对学生的旅游产品，以苏州为核心区域，在研学营地建设上具有较大优势。

全国范围来看读行学堂虽以学生社会实践及春秋游为主，研学旅行也蓬勃发展，但国际游学目前还处于筹备阶段，与同行业领先水平还有较大差距。此外，主要竞争对手中，陕西煜恒国际教育旅行社有限公司线上业务具有明显优势，日后读行学堂可以向其学习线上业务的拓展与开发。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	基本情况
------	------	------

南京中少之翼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研学旅行、户外课堂、科技制作和修学实践	成立2年多来，南京 Yousure 游学已由知名度低、影响力小、客流量不稳定的微小型创业企业发展为辐射苏浙沪皖，合作商超过百家，苏皖地区研学旅行的有力竞争者之一。
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国内研学、国际游学教师培训、夏冬令营	新三板拟挂牌公司，世纪明德是以国内研学、国际游学及教师培训为主。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国际游学、亲子互动	知鸟游学是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旗下的高端游学品牌，主要以国际游学为主，具有上百条国际路线。
厦门建发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国内外游学夏令营	主营国内、出境、入境及台湾、金门、马祖、澎湖游等业务，代理国际国内航空票务，国际游学，国内游学及夏令营。

总体而言，旅行社擅长“游”，培训机构擅长“学”，两者结合或是最好的“游学”模式。留学中介和语言培训行业，其本身积累了数量庞大的出国预备军，面向的顾客群体本来对游学就有着强烈的消费意愿。但是这种留学中介缺少旅游产业链上的各类资源，开展游学项目的营销成本很高；而且由于相应旅游的产品品种稀少，能够向消费者提供的服务也不如一般的旅行社，这也是培训机构游学项目费用高昂的原因之一。但是作为旅行社，面向的人群太广，很难有针对性地向现有的客户推广游学产品，并且相较于留学机构，旅行社的形象很难与游学目的地的学校建立合作关系，也难以与专业、严谨的教育行业挂钩去赢得众多消费者的信赖。因此，留学中介和旅行社如果可以发挥各自的优势开发游学项目，应该是游（研）学更好的一个发展方向。

4、公司竞争优势

1、完善的课程体系

读行学堂校外教育活动涵盖学生春秋游、社会实践活动、夏（冬）令营、研学活动、体验教育活动、户外拓展活动、亲子活动等。企业先后聘请专家教授参与、专业机构合作研发，先后设计出“共筑中国梦”——原创未来之星名校名园系列，“跟着课本游中国”研学旅行系列，中少童行全国研学系列和素质拓展系列产品课程，可以迎合客户单位的需求，在活动中让学生真正对应主题，体验参与，游中学，研中学。

2、成熟健全的研学团队

读行学堂拥有从文化创意、策划设计、公关营销、研学导师、拓展体验师到车队后期的强大校外教育活动和校外培训团队。具有成熟完善的研学（游学）旅

行服务规范体系，此体系包括研学（游学）旅行的服务项目、服务提供方、服务岗位、服务人员、营地管理和营地设施、资源配置、应急与环保和安全规范等。

为了保障学生的安全，活动之前公司会制定完善的安全控制预案，并针对活动的每个环节做好安全预防工作。活动之中，公司会为学生配备经过专业训练的老师和辅导员，给予学生全方位的保护。

3. 历年积累的主要荣誉

公司年组团量位列苏州市、江苏省前列。公司曾先后收到苏州市人民政府的表彰，“苏州市先进旅行社”、“江苏省诚信旅行社”、“苏州市未成年人社会实践基地”、和“热心关心支持教育事业单位”等荣誉称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时间
1	先进旅行社	苏州市人民政府	2009 年 2 月
2	苏州市未成年人社会实践基地	苏州市文明办苏州市教育局	2005 年
3	旅游诚信单位	苏州市旅游协会苏州市消费者协会	—
4	热心关心支持教育事业单位	苏州市人民政府	2007 年
5	世界遗产青少年教育基地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世界遗产培训与研究中心	2015 年
6	吴中区未成年人社会实践基地	吴中区文明办 吴中区教育局	—
7	教育科研基地	（中国书法名城苏州书法教育千百工程）苏州市书法家协会	2015 年 2 月
8	姑苏区德育教育基地	苏州市姑苏区教育和体育局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教育和体育局	2014 年 5 月
9	苏州体育文化户外研讨实践基地	苏州市体育文化研究会	2015 年 2 月
10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中共苏州市吴中区委宣传部	2005 年 2 月

5、公司竞争劣势

再与同行业各个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之下，读行学堂的竞争劣势主要可以归结为以下两点：

（1）公司还未开辟国际游学板块，研学线路和服务覆盖面积与同行相比还较为局限。报告期内，线上信息化程度低，线上业务还未打开，业务形式以线下

为主，主要竞争对手在线上业务具有明显优势。

（2）学生团出游高峰期，公司时常面临接待资源供不应求的情况。成人散客地接模块与竞争对手相比还有较大差距，产品定价竞争优势不大、散客规模有限。

（四）公司发展前景

读行学堂对于今后的发展方向有着详细的规划，随着国务院、教育部文件首次明确将“研学旅行”纳入中小学生日常教育范畴，读行学堂将在硬件和软件两方面进行同步提升：

在硬件建设上，一方面，公司旨在山东济南、莱芜、浙江湖州、嘉兴，江苏南通、盐城等十个地级市发展十家“读行学堂”连锁经营机构；另一方面，在六个省份布局六个青少年素质拓展营地（未成年人社会实践活动基地）。

在软件方面，公司着重完善导师与辅导员团队的建设。一是继续培养修学导师；二是聘请更多各学科专家（包括心理学、体验教育学、国学）等专家作为校外导师；三是发展更多的书画及民间艺术家作为校外辅导员。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执行董事和监事，建立了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已形成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制度。

201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同时，制定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

1、股东大会

201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制度性文件对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上述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得到了执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相关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两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组织召开了 1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遵守了《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可以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促进公司治理的完善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2016 年 7 月 20 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股份公司设立后，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修订了《公司章程》，其中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股东对公司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重大事项表决权等权利，具体如下：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公司股东、公司董事会对股东提出的建议和质询必须予以明确回复。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会计账簿；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此外，对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章程》规定了相应的救济途径。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5、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各个业务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本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原创有限于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曾因未及时缴纳企业所得税被税务主管部门加收滞纳金，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49.82 元和 159.2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税务行政复议规则》，向纳税主体加收滞纳金属于税务主管部门的征税行为，并不属于税务处罚，且由于滞纳金金额较小，原创有限已及时补缴税款及全部滞纳金。另根据苏州市吴中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1 日，已缴清了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全部税款，暂未发现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根据苏州市吴中地方税务局出具的《证明》，公司申报的税款已全部入库，未欠缴已申报税款，无重大失信行为。

公司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无未决诉讼或仲裁。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通过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处罚的情形。

（三）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调查表，并通过在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等网站进行检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申报报表审计基准日至今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读行学堂目前主营业务为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服务（春秋游、社会实践活动、夏/冬令营、研学旅行等）、一般旅游服务（成人旅游）和培训服务（体验教育活动和户外拓展活动等）。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和相应的工作机构，具备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公司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均已进入公司，并办理了财产移交手续，相关专利、商标、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运输工具等主要财产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不存在产权争议。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公司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财务部、营销部、办公室、人事部、策划部、网信部、地接中心、计调部、研学事业部、导游综合部及车辆服务部等11个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建东持有苏州市原创文教用品商行 100.00%的股权，并在报告期内曾控制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读行文化。

1、原创文教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市原创文教用品商行
公司住所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广建路 124 号三层
法定代表人	汤建东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汤建东持有 100.00%的股权
注册号	320506000105897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文教用品、劳技制作材料、玩具。
成立日期	2012 年 2 月 24 日

原创文教的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文教用品、劳技制作材料、玩具，读行学堂与原创文教之间不存在实际从事相同业务的情形，两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2、读行文化的基本情况如下：

读行文化本为原创股份实际控制人汤建东绝对控股的企业，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22 日，经营范围为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环境艺术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校外体验拓展活动策划；语言类培训（不含全国统一认可的执业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了规范同业竞争为了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报告期内读行学堂受让了汤建东、于志强持有的读行文化合计 100%股权，截至 2016 年 3 月 4 日，读行文化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读行学堂的全资子公司。

据此，报告期内，读行学堂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

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汤建东和汤文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未约定利息，也未实际支付利息。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主要通过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科目核算。

具体资金往来情况可参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部分。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减少和规范与读行学堂的关联交易，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作为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障股份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企业）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本企业）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汤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3,954,000	26.36	1,005,885	6.71
汤文豪	董事	4,512,000	30.08	1,122,660	7.48
姚洁	董事	2,700,000	18.00	-	-
于志强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0	4.00	13,500	0.09
吕东飞	董事	-	-	-	-
朱海峰	监事会主席	-	-	-	-
鞠利民	监事	-	-	-	-
祁洪梅	监事	-	-	-	-
薄秀芹	副总经理	-	-	-	-
顾悦文	副总经理	-	-	-	-
陈阳	副总经理	-	-	-	-
王力生	董事会秘书	-	-	-	-
陈翠萍	财务负责人	-	-	-	-
合计		11,766,000	78.44	2,142,045	14.28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汤建东、董事汤文豪系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

2、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详见本节“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之“（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经股东大会、职工大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合法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存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的情况主要如下：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汤建东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股东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市原创文教用品商行	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于志强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股东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汤文豪	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分行	柜员	-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外部单位任职的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进行任免，同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本人作为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下列违反诚信的情形：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资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长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所负有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公司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七、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

八、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九、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十、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或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十一、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七）竞业禁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也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也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原创有限未设董事会，由汤建东担任执行董事。

2016 年 7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汤建东、汤文豪、姚洁、于志强、吕东飞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6 年 7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汤建东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董事因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原创有限未设监事会，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26日由姚洁、许丽英担任监事；2015年11月27日至2016年7月19日，由朱海峰担任监事。

2016年7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朱海峰、鞠利民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祁洪梅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6年7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一致选举朱海峰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因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原创有限设总经理一名，由汤建东担任。

2016年7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汤建东为总经理；聘任于志强、薄秀芹、顾悦文、陈阳为副总经理；王力生为董事会秘书，陈翠萍为财务负责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实质性影响。

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公司财务

除特殊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5 月。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 007122 号）。

本转让说明书中财务分析均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4,655.51	8,133,833.55	2,480,468.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706,743.35	1,613,170.45	238,637.15
预付款项	704,196.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5,975.00	80,500.00	111,943.8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876.18		
流动资产合计	17,137,446.04	9,827,504.00	2,831,049.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6,515.89	324,492.79	460,342.6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009.47	72,350.94	28,29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08,525.36	396,843.73	488,639.75
资产总计	22,445,971.40	10,224,347.73	3,319,688.81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04,691.84	5,397,190.80	189,313.59
预收款项	100,000.00	1,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9,174.97	669,029.06	22,456.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88	395,000.00	2,724,681.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43,984.69	6,462,219.86	2,936,450.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343,984.69	6,462,219.86	2,936,450.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5,6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39,615.36	275,015.3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8,852.42	277,456.97	
未分配利润	4,977,918.93	2,709,655.54	-116,762.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01,986.71	3,762,127.87	383,237.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445,971.40	10,224,347.73	3,319,688.81

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5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一、营业收入	20,318,476.77	27,820,662.71	18,675,073.00
减: 营业成本	14,359,828.16	19,386,742.10	15,517,707.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8,692.66	553,596.86	176,812.52
销售费用	690,472.36	916,839.83	731,189.06
管理费用	1,261,275.97	2,748,485.93	1,212,414.08
财务费用	2,512.92	-10,676.35	-11,599.54
资产减值损失	478,634.10	176,215.24	81,304.4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7,060.60	4,049,459.10	967,245.41
加：营业外收入	98,317.13	25,955.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317.13	23,955	
减：营业外支出	509.02	7,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4,868.71	4,067,714.60	967,245.41
减：所得税费用	875,209.87	963,839.91	-12,313.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9,658.84	3,103,874.69	979,558.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19,658.84	3,103,874.69	979,558.92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	-----------------	------------	------------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76,183.28	26,801,006.92	18,358,244.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44.71	307,645.17	2,750,54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45,627.99	27,108,652.09	21,108,786.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56,523.12	14,328,864.89	16,537,450.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4,447.31	1,611,281.82	964,12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1,940.59	953,678.99	161,46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7,756.70	4,571,065.75	2,318,49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70,667.72	21,464,891.45	19,981,52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5,039.73	5,643,760.64	1,127,25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780.00	25,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80.00	25,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118.31	23,100.00	89,9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35,8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918.31	23,100.00	89,950.00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138.31	2,700.00	-89,9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6,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9,178.04	5,646,460.64	1,037,306.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01,422.47	2,254,961.83	1,217,654.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2,244.43	7,901,422.47	2,254,961.83

2016 年 1-5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275,015.36				277,456.97	2,709,655.54	3,762,12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275,015.36				277,456.97	2,709,655.54	3,762,12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5,600.00	8,764,600.00				251,395.45	2,268,263.39	12,339,858.84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2,519,658.84	2,519,658.84
(三) 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5,600.00	9,011,129.06						10,066,729.0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55,600.00	9,500,400.00						10,556,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489,270.94						-489,270.94
(四) 利润分配						251,395.45	-251,395.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395.45	-251,395.45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6,529.06						-246,529.0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46,529.06						-246,529.06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5,600.00	9,039,615.36				528,852.42	4,977,918.93	16,101,986.71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116,762.18	383,23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116,762.18	383,237.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75,015.36				277,456.97	2,826,417.72	3,378,890.05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3,103,874.69	3,103,874.69
(三) 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5,015.36						275,015.3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275,015.36						275,015.36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277,456.97	-277,456.97	
1. 提取盈余公积						277,456.97	-277,456.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275,015.36				277,456.97	2,709,655.54	3,762,127.87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1,096,321.10	-596,32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1,096,321.10	-596,32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979,558.92	979,558.92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述（一）（二）合计							979,558.92	979,558.92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116,762.18	383,237.82

2、母公司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58,470.17	7,781,653.50	2,480,468.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52,352.65	909,682.95	238,637.15
预付款项	669,046.00	0.00	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5,975.00	80,500.00	111,943.85
存货	0.00	0.00	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065,843.82	8,771,836.45	2,831,049.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1,544.42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04,655.66	304,474.42	460,342.6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714.85	63,094.52	28,29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10,914.93	367,568.94	488,639.75
资产总计	21,876,758.75	9,139,405.39	3,319,688.81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13,206.84	4,836,602.80	189,313.59
预收款项	100,000.0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0.00
应交税费	133,165.42	633,232.88	22,456.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88	395,000.00	2,724,681.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46,490.14	5,864,835.68	2,936,450.99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746,490.14	5,864,835.68	2,936,450.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5,6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86,144.42	0.00	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8,852.42	277,456.97	0.00
未分配利润	4,759,671.77	2,497,112.74	-116,762.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30,268.61	3,274,569.71	383,237.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76,758.75	9,139,405.39	3,319,688.81

利润表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	-----------------	------------	------------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一、营业收入	19,857,537.14	26,631,810.50	18,675,073.00
减：营业成本	14,056,502.16	18,657,701.10	15,517,707.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7,439.11	549,390.97	176,812.52
销售费用	690,472.36	910,181.83	731,189.06
管理费用	1,105,248.81	2,542,058.12	1,212,414.08
财务费用	1,998.96	-11,180.78	-11,599.54
资产减值损失	486,481.30	139,189.58	81,304.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89,394.44	3,844,469.68	967,245.41
加：营业外收入	98,317.13	25,955.5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317.13	23955	0
减：营业外支出	509.02	7,70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87,202.55	3,862,725.18	967,245.41
减：所得税费用	873,248.07	971,393.29	-12,313.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3,954.48	2,891,331.89	979,558.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 (元)	2014 年度 (元)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 513, 954. 48	2, 891, 331. 89	979, 558. 92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 (元)	2014 年度 (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 342, 873. 28	25, 925, 446. 50	18, 358, 244. 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0. 00	0. 00	0. 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 233. 67	296, 848. 40	2, 750, 541. 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 412, 106. 95	26, 222, 294. 90	21, 108, 786. 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 648, 944. 12	14, 010, 411. 89	16, 537, 450. 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8, 148. 58	1, 423, 907. 02	964, 124. 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 838, 598. 34	946, 354. 74	161, 460. 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745, 460. 93	4, 550, 040. 66	2, 318, 493. 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 991, 151. 97	20, 930, 714. 31	19, 981, 529. 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 579, 045. 02	5, 291, 580. 59	1, 127, 256. 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 780. 00	25, 800. 00	0

项目	2016 年 1-5 月 (元)	2015 年度 (元)	2014 年度 (元)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80.00	25,800.00	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118.31	23,100.00	89,9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35,800.00	0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918.31	23,100.00	89,9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138.31	2,700.00	-89,9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6,000.00	0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6,000.00	0	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6,000.00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3,183.33	5,294,280.59	1,037,306.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49,242.42	2,254,961.83	1,217,654.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6,059.09	7,549,242.42	2,254,961.83

2016 年 1-5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277,456.97	2,497,112.74	3,274,56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277,456.97	2,497,112.74	3,274,56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5,600.00	9,286,144.42				251,395.45	2,262,559.03	12,855,698.90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2,513,954.48	2,513,954.48
(三) 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5,600.00	9,286,144.42						10,341,744.4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55,600.00	9,500,400.00						10,556,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214,255.58						-214,255.58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251,395.45	-251,395.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395.45	-251,395.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5,600.00	9,286,144.42				528,852.42	4,759,671.77	16,130,268.61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116,762.18	383,23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116,762.18	383,237.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7,456.97	2,613,874.92	2,891,331.89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2,891,331.89	2,891,331.89
(三) 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277,456.97	-277,456.97	
1. 提取盈余公积						277,456.97	-277,456.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277,456.97	2,497,112.74	3,274,569.71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1,096,321.10	-596,32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						-1,096,321.10	-596,32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9,558.92	979,558.92
(一)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合计							979,558.92	979,558.92
(三) 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116,762.18	383,237.8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和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及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三、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 007122 号）。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 1 月-5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

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

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

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

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

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

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年末余额占应收

款项年末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在日常活动中持有的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在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宣传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领用或发出时，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

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

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1）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2）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

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

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00	4.75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00	23.75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

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

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	预计合理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

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

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公司针对学生提供社会实践服务、一般旅游服务、培训服务的周期一般在1-3天以内，在服务结束当月，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景点门票存根、租车结算单、行程安排单等相关单据确认收入及成本。

（十九）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

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一）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

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四)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报告期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及变动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元)	2,519,658.84	3,103,874.69	979,558.92
综合毛利率(%)	29.33	30.32	16.91
净利率(%)	12.40	11.16	5.25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28.68	160.39	-919.41
每股收益(元/股)	2.73	6.21	1.96

多年来,公司立足江苏区域、做大做强本地市场,稳步拓展外省市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近年来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97.96 万元、310.39 万元和 251.96 万元,其中 2015 年较 2014 年相比净利润增长较明显,主

要因为一是公司已在旅游服务业领域深耕细作多年，主要服务从传统春、秋旅游服务延伸至为中小學生提供夏令营、冬令营实践活动、研学旅行、体验教育、户外拓展体验活动等多元化一体式服务。公司在已有的客户基础之上，逐步围绕校外教育不断开拓新的素质教育形式，深受省内外师生、教育机构及其他培训机构的高度认可。由此公司的高附加值的服务支撑公司净利润的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91%、30.32%和 29.33%，呈先升后降的趋势。主要因为一是公司始终坚持对于开展校外素质教育研究及策划，契合中小学生学习生活的主题，推出“读行上海，润泽童心”“海南读书游”“好山好水杭州行”“高山仰止鲁中行”等多种寓教于乐、寓学于乐的高附加值服务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同时为公司带来了高于传统旅游服务的收入；二是随着公司客户数量的不断增多，公司单次出团人数规模有所增长，单次出团成本有所降低；公司与景区、汽车租赁公司、酒店集团都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出团的平均成本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率分别为 5.25%、11.16%和 12.40%，净资产收益率分别-919.41%、160.39%和 28.68%，每股收益分别为 1.96 元/股、6.21 元/股、2.72 元/股。与公司净利润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其中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为负值，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前公司经营的传统旅游服务毛利较低，不足以支撑公司为调整细化公司的服务产品所发生的各项调研、推广等支出，导致 2014 年期初存在资不抵债的情况。随着公司的品牌树立，市场对于公司的逐步认可，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总体处于较好水平。

（二）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及变动

财务指标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8.26	63.20	88.46
流动比率（倍）	2.70	1.52	0.96
速动比率（倍）	2.59	1.52	0.96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8.46%、63.20%和 28.26%。公司资产负债呈下降趋势。其中，2014 年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前公司经营的传统旅游服务毛利较低，不足以支撑公司为调整细化公司的服务产品所发生的各项调研、推广等支出。当期公司向股东借入资金，用于日常运营。使得当期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4 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一方面随着公司在市场中的品牌被认可，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净利润及经营性现金流净流量均增长较明显，使得当期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2016 年 1-4 月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上期相比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公司当期保持较好的盈利能力，此外，股东对于公司持续发展抱有较大信心，并对公司追加投资，增加了公司的长期运营资本，降低了公司当期资产负债率，增强了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6 倍、1.52 倍和 2.70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96 倍、1.52 倍和 2.59 倍，各期内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相近。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短期偿债能力也随之增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1、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及变动

财务指标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3	28.54	78.00
存货周转率（次）	-	-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78.00 次、28.54 次和 3.13 次；对应周转天数分别为 4.68 天、12.79 天和 48.24 天。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 年相比有所降低，主要是因为当期应收账款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当期末尚未到达公司与客户结算时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有所增加，拉低了当期应收账款周转率；2016 年 1-5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期相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4 月至 5 月公司经授权为苏州“园博会”活动出售门票、提供一体化的旅游服务。公司积极宣传与各街道办事处、管委会等单位签订了较大金额的旅游服务合同，组织居民以及干部进行旅游观光。该项业务构成了公司当期的主要收入来源，

形成了较大的应收账款。由于“园博会”业务面向的客户均为苏州各区政府、街道办事处等，款项结算周期较长，增加了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拉低了2016年1-5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

总体来说，公司的营运能力较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发展，以及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的营运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状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5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5,039.73	5,643,760.64	1,127,256.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138.31	2,700.00	-89,9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6,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9,178.04	5,646,460.64	1,037,306.94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5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76,183.28	26,801,006.92	18,358,244.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44.71	307,645.17	2,750,54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56,523.12	14,328,864.89	16,537,450.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4,447.31	1,611,281.82	964,12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1,940.59	953,678.99	161,460.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7,756.70	4,571,065.75	2,318,49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625,039.73	5,643,760.64	1,127,256.9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2.73万元、564.38万元和

-862.50 万元。2015 年较 2014 年相比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长较多，主要因为当期营业收入增长，应收账款回款较好，带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长较多。2016 年 1-5 月较上期相比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较多，一方面是因为当期末公司大额销售业务尚未到达结算期，应收账款当期末余额较大，使得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减少；另一方面是因为当期收入增长的同时，公司支付的成本费用也随之增加，增加了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使得当期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多。

经核查，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利息收入	3,324.22	8,026.50	7,139.35
政府补助	50,000.00	2,000.00	
备用金、往来款	16,120.49	147,618.67	243,677.41
关联方往来款		150,000.00	2,499,725.00
合计	69,444.71	307,645.17	2,750,541.76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75.05 万元、30.76 万元和 6.94 万元。其中 2014 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较多，主要因为当期的流动资金较少，公司向股东借款补充流动资金，维持公司日常运营。

经核查，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支付财务费用	5,837.14	4,255.00	2,638.07
支付管理费用	530,637.23	1,373,219.58	234,691.66
支付营业费用	433,270.80	445,061.00	377,010.00
备用金、往来款	468,011.53	248,805.17	1,704,154.23
关联方往来款	1,350,000.00	2,499,725.00	
合计	2,787,756.70	4,571,065.75	2,318,493.96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31.85 万元、457.11 万元和 278.78 万元。其中 2015 年现金流出较 2014 年相比现金流出较多一方面是因为公司当期进行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资产规模有所增加，而且当期公

司的收入规模增长较多，相应的日常运营费用也随之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当期销售业务回款情况较好，日常运营资金较充沛，公司向股东归还了上期的借款。2016年1-5月现金流出较2015年同期相比现金流出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股东向公司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97.96万元、310.39万元、251.97万元。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的净利润不完全匹配。根据审计报告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差异影响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上的项目包括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主要为应收账款的变动，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主要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的变动。

具体影响金额如下表所示：

补充资料	2016年1-5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19,658.84	3,103,874.69	979,558.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8,634.10	176,215.24	81,304.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137.19	193,095.83	332,226.93
无形资产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317.13	-23955.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04.85	-7,098.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658.53	-44,053.82	-20,326.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81,489.38	-1,213,084.69	-26,089.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004.82	3,373,237.97	-212,31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5,039.73	5,558,424.87	1,127,256.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32,244.43	7,901,422.47	2,254,961.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01,422.47	2,254,961.83	1,217,654.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9,178.04	5,646,460.64	1,037,306.94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00 万元、0.27 万元、-92.01 万元。其中 2016 年 1-5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当期购买了汽车、电脑等固定资产以及当期公司为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以及 587.60 万元。其中 2016 年 1-5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均为当期公司收到股东现金增资款 587.6 万元。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学生社会实践服务、一般旅游服务、培训服务，依据服务销售的特点及会计准则对收入确认的要求，公司具体各类收入确认的条件及确认时点如下：

针对学生社会实践服务、一般旅游服务、培训服务，在服务结束当月，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景点门票存根、租车结算单、行程安排单等相关单据确认收入及成本。

公司收入确认条件及时点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也符合公司业务特点。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方法及时点未发生变化。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 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营业收入	20,318,476.77		27,820,662.71		18,675,073.0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9,600,319.14	96.47	25,915,670.50	93.15	17,842,331.00	95.54
其他业务收入	718,157.63	3.53	1,904,992.21	6.85	832,742.00	4.46

公司主要提供中小學生春秋游、中小學生夏令營、冬令營實踐活動、親子活動、研學旅行、體驗教育活動、戶外拓展體驗活動服務，公司年組團量在江蘇省名列前茅。

報告期內，公司分別實現營業收入1,867.51萬元、2,782.07萬元和2,031.85萬元。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別為95.54%、93.15%、96.47%，占比顯著，公司主營業務突出。報告期內，公司主營業務收入增長較快，2015年較期初同比增長45.25%，2016年1-5月份較同期增長155.38%，主要是因為公司已在中國校外教育活動行業深耕多年，逐步與蘇州市各區的中小學校建立起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公司在不斷擴大客戶範圍的同時，也不斷拓展校外教育的活動形式，提供高附加值的旅遊服務，由此2016年公司的客戶數量及服務價格同步上漲。

報告期內，公司分別實現其他業務收入83.27萬元、190.50萬元和71.82萬元，主要是公司已多年開展業務中，各景區景點與公司結算費用時，給予公司一定的折扣返利，各期其他業務收入占比較小，且較為穩定。報告期內，上述服務構成公司全部營業收入，公司主營業務突出，報告期內未發生變更情況，公司收入分類與服務分類一致。

（三）收入、毛利率及變動分析

1、主營服務收入變動分析

（1）報告期內，公司主營業務收入情況如下：

產品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額（元）	占比（%）	金額（元）	占比（%）	金額（元）	占比（%）

产品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收入	12,391,811.47	63.22	21,076,342.00	81.33	14,553,179.00	81.57
一般旅游服务收入	6,887,833.92	35.14	3,665,514.50	14.14	2,607,096.00	14.60
培训服务收入	320,673.75	1.64	1,173,814.00	4.53	682,056.00	3.82
主营业务收入	19,600,319.14	100.00	25,915,670.50	100.00	17,842,331.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举办“读行北京少年派”、“读行上海，润泽童心”、“海南读书游”、“好山好水杭州行”、“高山仰止鲁中行”等多种活动扩大公司在江苏省各中小学之中的知名度，积极拓展校外实践教育市场。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84.23 万元、2,591.57 万元和 1,960.03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2015 年较期初同比增长 45.25%，2016 年 1-5 月份较同期增长 155.38%，主要是因为公司已在中国校外教育活动行业深耕多年，公司从最初的为中小學生提供春、秋旅游服务，到现在为中小學生提供夏令营、冬令营实践活动、研学旅行、体验教育、户外拓展体验活动等多元化一体式服务，公司逐步在现有的客户基础之上，围绕校外教育不断开拓新的教育形式，增加高附加值的服务。

2016 年 1-5 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实现 1,960.03 万元，较同期增长 155.38%，其中，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实现收入 1,239.18 万元，较 2015 年 1-5 月份相比增长 103.50%，主要因为公司在春天旅游旺季针对中小學生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研学旅行活动；一般旅游服务实现收入 688.78 万元，较 2015 年 1-5 月份相比增长 399.02%，主要原因是苏州市在 2016 年 4-5 月份举办了“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大型活动，公司凭借其良好的信誉和优质的服务成为苏州园博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授权出售门票、提供旅游服务的五家合作旅行社之一。公司积极宣传，凭借其良好的信誉和优质的服务与各街道办事处、管委会等单位签订了较大金额的旅游服务合同，组织居民以及干部进行旅游观光。

从具体服务类别来看：一是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收入，主要是指公司为中小學生提供春秋游、夏（冬）令营实践活动、研学旅行等服务，各期学生社会实践活动

动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57%、81.33%和 63.22%，2016 年 1-5 月份所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在苏州市举办“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期间，取得出售门票、提供旅游服务的授权，该项业务收入归类于一般旅游服务收入之中。该项目带来的收入不具有持续性，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仍然是为学生提供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服务。二是**一般旅游服务收入**，主要是指公司组织成年人团体旅游的服务等。报告期内一般旅游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60%、14.14%和 35.14%，2016 年 1-5 月份所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有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在苏州市举办“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期间，取得出售门票、提供旅游服务的授权，该项业务收入归类于一般旅游服务收入之中。一般旅游服务收入总体占比比较稳定。三是**培训服务收入**，主要是指公司为中小學生提供户外素质拓展培训等。报告期内培训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82%、4.53%和 1.64%，占比较小且较为稳定。

2、关于现金结算

（1）现金收付款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整体较小，现金收款金额及占比如下：

期间	现金销售金额（元）	营业收入（元）	现金销售金额占收入的比重（%）
2014 年	640,297.00	18,675,073.00	3.43
2015 年	2,422,884.00	27,820,662.71	8.71
2016 年 1-5 月	258,793.00	20,318,476.77	1.27

公司现金收款主要有两种情况：1、客户直接到公司财务部现金缴款；2、销售人员上门到客户处签订合同收取旅游费用或者在催收应收款时现场收取的现金。

报告期内，现金销售金额占收入比重呈先升后降的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其中 2016 年 1 至 5 月现金销售金额显著减少，是因为当期末公司成为苏州园博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授权出售门票、提供旅游服务的五家合作旅行社

之一，该项业务是公司 2016 年 1 至 5 月的收入主要来源，至报告期末，尚未到达与客户的结算期。此外，该项业务的客户群体主要为街道办事处、管委会等事业团体，存在现金收款的情况较少。

对于销售收款业务，公司要求回程 7 天内结清团款。对于上门缴费的客户，销售人员会进行接待，填写客户的基本情况、联系方式、价款、形成安排等信息资料，同时与客户签订合同，确认无误后，客户至财务部缴纳现金，财务出纳进行现金收款并开具收据；对于销售人员上门至客户处收取现金的情况，公司要求销售人员当天交回财务部，财务出纳在收到现金时将收款情况录入到公司账套，以便查看该业务的收款进展。

公司财务部每月将款项收取情况与记录的旅游团队、金额等信息进行核对，同时，通过将收入现金与旅游活动结束后导游报账用的结算单金额进行比对，分析是否存在异常及差异的情况。若发现存在异常或差异的情况，有财务部及时查找原因并进行相应的账务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采购总额比重整体不高，现金付款金额及占比入下：

期间	现金采购金额（元）	采购总额（元）	现金采购金额占总额的比重（%）
2014 年	1,364,006.45	15,517,707.00	8.79
2015 年	2,004,589.13	19,386,742.10	10.34
2016 年 1-5 月	880,257.47	14,359,828.16	6.13

报告期内，现金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重呈先升后降的趋势，主要是因为 2015 年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增长较多，相应的地接、门票、运输等支出同比增加，发生现金支付结算的情况有所增加；2016 年 1 至 5 月现金采购比例下降，是由于当期末确认的部分收入尚未到达与客户的结算期，对应的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期也尚未到达，发生现金支付结算的情况较少。

（2）现金收付款的必要性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客户较为分散，公司的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和一般旅游业务的客户群体中，存在部分个人客户，受个人客户习惯影响，部分个人客户

采用现金进行结算，为确保个人客户的旅游款项能够及时全额收回，现金收款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存在临时购买车票、景点门票、餐费等临时采购采用的现金结算的方式，属于行业特点，具有必要性。

（3）减少现金收付款的措施

1、为减少现金收款避免出现现金管理风险，公司通过提前通知客户支付方式、预先收款等措施对现金收款的情况逐步加强管理；

2、截至公开转让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建立银行刷卡 POS 机系统来代替现金收款，并将该系统与公司银行存款账户绑定，提高资金的安全性。

3、为减少现金付款，公司尽量使用银行转账方式与供应商进行结算。严格规范以现金支付的费用范围，制定现金支出审批程序和权限，实行内部稽核制度，严禁越权审批大额或特殊用途的现金支出，以加强对现金支出的管理监督。

公司严格执行《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实行收支两条线的货币资金管理模式，公司各经营部门的现金收入必须全部上缴；各部门现金支出按公司费用支出审批制度履行内核审批、稽核程序；不准以收抵支，收支必须分开，不存在坐支情形。公司建立了合理的现金收款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能够保证财务核算的真实、准确、完整。

4、对个人客户（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以及公司针对采购循环、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个人客户均与公司就旅游路线、交通、食宿、价格等内容达成书面协议，并大多在旅游出发前以刷 POS 机方式进行结算，并根据客户的需求开具发票。

根据上述业务，公司在采购、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如下：

1) 采购循环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采购项目主要有餐饮服务、酒店、机票、火车票、景区门票等。主要向地接社集中采购餐饮、住宿、交通运输、景区门票等综合服务，同时也会向航空公司、航空运输销售代理公司、旅游社同行或景区采购飞机票、火车票、景区门票等单项服务。

向地接社直接采购服务：计调部、销售部等主要部门调查、考察、沟通后由

计调部门确定最终的供应商，计调部操作人员与供应商确定接待标准、服务项目及相关具体金额后签订合同，之后将合同移交计调部各操作部门经理审核，审核通过后编制付款申请单先预付部分款项，总经理审批并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复核签字确认。旅游活动结束后，计调部操作人员和导游人员根据实际发生的采购服务向供应商获取相应的发票和收据，并提交财务部，核对无误后进行账务处理，月末由财务部门与供应商进行对账。

采购飞机票、火车票、景区门票等服务：计调部门根据统计的旅客购票需求，编制采购清单，计调部经理审核后提交财务部，财务部审核采购清单与旅游服务合同内容是否一致，审核无误后计调部门预支备用金，并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复核签字确认，计调部门根据采购清单采购商品并获取相应的发票和收据，通常旅游结束后提交财务部审核，核对采购发票、收据与旅游服务合同约定的内容一致后进行账务处理。

2) 销售循环内部控制制度

销售人员接受客户洽谈，填写客户的基本情况、联系方式、价款、行程安排等信息资料，同时填写行程计划说明书并经客户签字确认，并与客户正式签订合同；

合同签订后，由销售人员请旅游者提供准确名单信息，之后将合同提交给计调部经理进行审核，核查名单是否与旅游服务合同约定的一致，审核通过后，带领客户去财务部缴费，并由财务部进行合同备案并将销售合同及时告知计调部操作人员；

财务部出纳负责现金、银行刷卡、银行汇款的收取，并对现金收款向客户开具相关收据、POS 机刷卡提供刷卡小票；

旅游活动结束后，项目操作人员取得经客户签字确认的结算单，财务部审核结算单据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实现，并开具发票；

公司财务部每月将款项收取情况与旅游服务合同上记录的旅游团队、金额等信息进行核对，同时通过将收入金额与旅行活动结束后导游报账填列的结算单中的金额进行比对，分析是否存在异常及差异情况。若发现存在异常或差异情况，由财务部及时查找原因并进行相应的账务调整。

3、主营服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服务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收入	29.88	63.22	28.40	81.33	12.97	81.57
一般旅游服务收入	25.52	35.14	27.40	14.14	16.12	14.60
培训服务收入	26.09	1.64	22.85	4.53	2.37	3.82
主营业务毛利率	28.28	100.00	28.01	100.00	13.0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03%、28.01%和 28.28%呈上升趋势。一是因为公司提供的产品类型日益多样化，产品单价有所提升。公司在中国校外教育活动行业深耕多年，不断拓展校外教育的活动形式，从最初的为中小學生提供春、秋旅游服务，到现在为中小學生提供夏令营、冬令营实践活动、研学旅行、体验教育、户外拓展体验活动等多元化一体式服务，公司逐步在现有的客户基础之上，围绕校外教育不断开拓新的教育形式，增加高附加值的服务，客户数量及服务价格同步上涨；二是因为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增强，成本得到控制。随着公司不断提供多样化的产品服务，其市场份额逐渐提高，市场影响力逐渐增强，学生社会实践服务以及一般旅游服务的客户数量同步增长，从而单次出团人数规模显著增加，这保证了公司与景区、汽车租赁公司、酒店集团等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供应商给予公司不同程度的优惠折扣，降低了单次出团成本，拉升了毛利率；三是因为公司客户数量不断增多，规模效应凸显。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加，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都有较大增加，逐渐形成的规模效应使营业收入的增幅高于营业成本的增幅，导致毛利率的升高。

从具体产品类别来看，一是各期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57%、81.33%和 63.22%，毛利率分别为 12.97%、28.40%和 29.88%，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在现有的客户基础之上，围绕校外教育不断开拓新的教育形式，增加高附加值的服务。形式上，公司以紧跟时代、契合中小學生学习生活的主题为其提供春、秋旅游服务、夏（冬）令营实践、研学旅行等活动；

内容上，公司为中小学生提供门票代购、食宿管理以及心理健康辅导等服务，公司在提供优质、多样化旅游服务的同时，获取了较高且稳定的收入。二是各期一般旅游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60%、14.14%和 35.14%，毛利率分别为 16.12%、27.40%和 25.52%，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在校外教育行业的多年深耕，“寓教于乐”的校外教育理念逐步得到市场认可，同时在业内树立了一定知名度。受此因素，报告期内由学生延伸至家庭的一般旅游业务增长较明显。从而单次出团人数规模显著增加。此外，公司与景区、汽车租赁公司、酒店集团都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供应商给予公司不同程度的优惠折扣，降低了单次出团成本，拉升了毛利率。三是各期培训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82%、4.53%和 1.64%，毛利率分别为 2.37%、22.85%、26.09%。2014 年培训费服务毛利率较低的原因是 2014 年公司培训业务主要是开办素质拓展活动，公司考虑到后续培训业务的发展以及维护客户关系按照成本价进行收费，毛利率较低，在后续发展过程中，公司拓展了形式培训形式，逐步培养起为中小学生提供户外素质拓展培训的业务发展模式，培训业务毛利率逐年提高。

（2）公司与同行业公司销售毛利率水平比较分析

名称		2015 年营业收入 (元)	2015 年毛利率 (%)	2014 年营业收入 (元)	2014 年毛利率 (%)
读行学堂		27,820,662.71	30.32	18,675,073.00	16.91
同 行 业 公 司	世纪明德	235,148,861.93	34.05	153,526,625.35	27.39
	明珠旅游	30,670,850.59	13.32	22,673,194.22	10.53
	众信旅游	8,370,070,679.70	9.12	4,217,003,082.71	8.77
	乐旅股份	20,697,493.41	6.77	8,575,466.77	9.32

通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毛利率比较，公司的毛利率处于同行业中等水平。

公司毛利率水平远高于众信旅游、乐旅股份及明珠旅游，主要原因系业务发展领域、经营范围、主营产品及地域的差异，公司主要为旅行社业务且更加注重毛利率较高的中小学生社会实践业务的发展，随着公司中小学生春秋游、研学旅游、素质拓展培训业务的逐渐发展，公司毛利率逐步提高；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

业公司世纪明德，但毛利率差距逐步缩小，主要是因为一是资产规模不同。读行学堂 2014、2015 年的资产规模分别为 331.97 万元、1,022.43 万元，现如今涵盖读行文化子公司，且子公司营业收入占比较小，提供的服务毛利较低；世纪明德资产规模较大，2014、2015 年的资产规模分别为 4,573.61 万元、8,922.73 万元其涵盖北京世纪明德国际旅行社业务有限公司、明德旅途文化交流有限公司及北京青青部落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共三家子公司，这为其提供了更为丰富的高附加值的产品及服务；二是市场规模不同。目前读行学堂的市场区域主要集中于江苏省地区，客户主要为该地区的中小学校；世纪明德的主要客户集中于北京地区，且已在上海、西安、南京等地设立了分支机构，其市场规模较大，规模效应使得其毛利率较高。

（四）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报告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0,318,476.77	27,820,662.71	18,675,073.00
营业成本	14,359,828.16	19,386,742.10	15,517,707.00
营业毛利	5,958,648.61	8,433,920.61	3,157,366.00
营业利润	3,297,060.60	4,049,459.10	967,245.41
利润总额	3,394,868.71	4,067,714.60	967,245.41
净利润	2,519,658.84	3,103,874.69	979,558.92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呈同向变动趋势，2015 年较 2014 年相比，自营业收入至净利润等各项数据均稳中有升。其中 2015 年净利润较上期相比增长较多，主要是因为公司在现有的客户基础之上，围绕校外教育不断开拓新的教育形式，为中小學生提供春、秋旅游服务、夏（冬）令营、研学旅行户外拓展体验活动等增加高附加值的服务，净利润随着公司收入的增加而增加；2016 年 1-5 月份，净利润增长较多主要因为一是公司在春季对中小學生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研学旅行活动，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实现收入 1,239.18 万元，较 2015 年 1-5 月份相比增长 103.50%；二是一般旅游服务实现收入 688.78 万元，较 2015 年 1-5 月份

相比增长 399.02%，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苏州园博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授权为苏州“园博会”活动出售门票、提供导游等旅游服务，该项业务收入较大，也拉升了公司的净利润。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产品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	金额（元）
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收入	12,391,811.47	21,076,342.00	44.82	14,553,179.00
一般旅游服务收入	6,887,833.92	3,665,514.50	40.60	2,607,096.00
培训服务收入	320,673.75	1,173,814.00	72.10	682,056.00
主营业务收入	19,600,319.14	25,915,670.50	45.25	17,842,331.00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份，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84.23 万元、2,591.57 万元和 1,960.03 万元，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份较同期分别增长 45.25%、155.38%。其中，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收入在 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份较同期相比增长率分别为 44.82%，103.50%，增长速度较快，主要原因是公司现有的客户基础之上，围绕校外教育不断开拓新的教育形式，增加高附加值的服务，学生校外实践教育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一般旅游服务收入在 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份较同期相比增长率分别为 40.60%、399.02%，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苏州园博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授权为苏州“园博会”活动出售门票、提供一体化的旅游服务，该项业务收入较大。培训服务收入 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份较同期相比增长率分别为 72.10%、65.82%，公司逐步培养起为中小學生提供户外素质拓展培训的业务发展模式，培训业务收入逐年提高。

3、报告期内各年度/期间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年度/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1-5 月	3,416,555.00	16.82
2015 年度	2,599,966.76	9.35
2014 年度	2,724,161.00	14.59

2016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横泾街道办事处	861,800.00	4.24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办事处	848,920.00	4.18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	641,155.00	3.16
苏州市吴中区香山街道办事处	623,600.00	3.07
吴中高新区管委会	441,080.00	2.17
合计	3,416,555.00	16.82

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苏州工业园区工业技术学校	733,150.00	2.64%
苏州工业园区星湾学校	529,730.00	1.90%
苏州叶圣陶实验小学	456,050.00	1.64%
苏州市吴中区碧波实验小学	442,339.76	1.59%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中心小学	438,697.00	1.58%
合计	2,599,966.76	9.35%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苏州工业园区星湾学校	803,465.00	4.30
江苏省外国语学校	753,540.00	4.04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实验小学	413,815.00	2.22
苏州叶圣陶实验小学	377,640.00	2.02
苏州市吴中区碧波实验小学	375,701.00	2.01
合计	2,724,161.00	14.59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272.42 万元、257.38 万元和 341.66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14.59%、9.35%和 16.82%。

由于青少年研学旅游行业具有客户分散性且持续性的特点，公司收入来源总体来看集中度不高，公司不存在客户集中以及地区集中的风险；2016 年 1-5 月份公司前五名客户中均为各街道办事处、管委会、人民政府，主要原因是苏州市在 2016 年 4-5 月份举办了“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大型活动，公司成为苏州园博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授权出售门票、提供旅游服务的五家合作旅行社之一，公司积

极宣传、凭借其良好的信誉和优质的服务与各街道办事处、管委会等单位签订了较大金额的旅游服务合同，组织居民以及干部进行旅游观光。

4、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变动趋势原因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学生社会实践成本：						
其中： 车费	3,523,218.00		6,152,205.00		4,520,092.00	
门票	4,311,397.00		8,680,338.00		7,127,356.00	
餐费	225,446.82		137,500.60		318,748.10	
保险	32,011.25		74,888.60		124,297.19	
停车过路费	129,645.90		74,314.00		299,433.50	
住宿费	49,313.00		29,870.00		43,800.00	
导服及其他	399,052.74		228,516.00		231,351.00	
小计	8,670,084.71	61.68%	15,377,632.20	82.42%	12,665,077.79	81.62%
一般旅游服务成本：						
其中： 车费	1,655,175.00		1,079,195.00		936,937.21	
门票	2,299,240.50		1,218,103.50		1,011,766.00	
餐费	855,916.00		86,996.00		66,086.00	
保险	20,042.00		5,712.48		5,016.00	
停车过路费	28,447.00		1,053.00		16,447.00	
住宿费	6,666.00		75,645.00		95,614.00	
导服及其他	168,910.00		12,495.00		30,257.00	
小计	5,034,396.50	35.82%	2,479,199.98	13.29%	2,162,123.21	13.93%
培训服务成本：						
其中： 车费	72,900.00		265,734.00		69,730.00	
门票	209,655.90		466,070.00		546,077.00	
餐费	26,990.40		37,367.60		30,080.00	
保险	758.65		1,982.32		1,564.00	
停车过路费	2,344.00		585.00		2,595.00	
住宿费	31,641.00		21,920.00		36,728.00	
导服及其他	7,731.00		7,210.00		3,732.00	
小计	352,020.95	2.50%	800,868.92	4.29%	690,506.00	4.45%
主营业务成本	14,056,502.16	97.89	18,657,701.10	96.24	15,517,707.00	100
其他业务成本	303,326.00	2.11	729,041.00	3.76		
营业成本合计	14,359,828.16	100	19,386,742.10	100	15,517,707.00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含车费、门票费、餐费、保险费、停车过路费、导服费等。其中门票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3.51%、53.46% 和 47.50%，车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6.92%、38.67% 和 36.57%，门票费和车费是构成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部分；此外，住宿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49%、0.66% 和 0.61%，占比较小且较为稳定，主要是因为公司组织中小学生在苏州周边地区进行一日游活动，发生的住宿费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增减变动与营业收入保持一致。

2014 年度公司实现其他业务收入 83.27 万元，均为景区的返利收入，因此未产生相应的成本。

报告期内，构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各项费用占比较平稳，成本构成未发生较大波动。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0,318,476.77	27,820,662.71	18,675,073.00
销售费用	690,472.36	916,839.83	731,189.06
管理费用	1,261,275.97	2,748,485.93	1,212,414.08
财务费用	2,512.92	-10,676.35	-11,599.54
期间费用合计	1,954,261.25	3,654,649.41	1,932,003.60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3.40	3.30	3.92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6.21	9.88%	6.49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01	-0.04	-0.06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9.62	13.14%	10.35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35%、13.14% 和 9.6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各项期间费用支出呈上升趋势，但总体占比仍处于较低水平。其中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大，分别占比为 6.49%、9.88% 和

6.21%，有小幅上涨；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2%、3.30%和 3.40%，占比较为稳定；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06%、-0.04%和 0.01%，占比较小且较为稳定。各项期间费用变动如下：

1、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工资	186,195.00	332,821.41	274,206.10
汽车费用	57,768.00	37,609.00	19,325.00
社会保险	71,006.56	105,867.42	79,972.96
差旅费	13,693.30	1,045.00	2,859.00
交通费	2,527.10	122,014.00	127,956.00
宣传费	151,074.00	224,478.00	164,570.00
培训费		3,840.00	11,400.00
业务招待费	204,568.40	57,120.00	45,900.00
其他	3,640.00	32,045.00	5,000.00
合计	690,472.36	916,839.83	731,189.06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媒体推广、策划拍摄制作电视宣传片、赞助娱乐活动等多种方式，扩大公司的知名度，积极拓展客户及市场。销售费用支出分别为 73.12 万元、91.68 万元及 69.05 万元，呈上升趋势。2015 年、2016 年 1-5 月销售费用较同期相比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工资、社会保险费以及宣传费以及汽车费用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工资的发生额分别为 27.42 万元、33.28 万元和 18.62 万元，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加大开拓新客户及学生户外旅游市场的力度，营销人员的数量有所增多，发生的相应的工资及社会保险费也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媒体推广、策划拍摄制作电视宣传片等多种方式宣传公司业务，分别发生宣传费 16.46 万元、22.45 万元和 15.1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苏州苏城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苏州海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万禾文化传媒(上海)有限公司、苏州市对外演出交流有限公司等专业机构采购宣传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4.59 万元、5.71 万元和 20.46 万元，2016 年 1-5 月公司业务招待费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为了取得为苏州“园博会”活动出售门票、提供一体化的旅游服务的授权，所发生的餐饮、会议等费用支出。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办公费	69,815.85	40,673.80	31,730.15
电话费	8,433.27	18,626.98	19,770.76
水电费	17,431.00	29,047.00	28,132.00
交通费	4,699.70	40,500.00	9,528.00
工资	468,328.80	935,775.32	471,148.00
福利费	19,316.00		30,420.00
社会保险	119,511.75	237,030.32	108,472.61
物业费	25,920.00	88,792.72	69,192.72
折旧费	121,137.19	193,095.83	332,226.93
汽车相关费用	85,710.51	35,791.08	55,494.39
咨询费	311,950.94	1,119,500.00	44,800.00
税金	2,345.00	9,364.88	10,498.52
其他	6,675.96	288.00	1,000.00
合计	1,261,275.97	2,748,485.93	1,212,414.08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支出分别为 121.24 万元、274.85 万元和 126.13 万元。各期管理费用支出有大幅增加，其中，审计咨询费、工资、社保及相关税金支出增加较多。

2015 年管理费用支出较上期相比增长 153.61 万元，主要因为一是咨询服务费增加 107.47 万元。主要由公司分别向上海宁勇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太仓港百利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汇岚聚企业管理咨询部采购专业服务所形成；二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需要更多的管理人员维持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数量不断增多，发生的相应的工资及社会保险费也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福利费 3.04 万元、0 元和 1.93 万元，福利费主要是公司管理部门组织员工聚餐、培训等活动的支出，属于偶发性费用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折旧费分别为 33.22 万元、19.31 万元和 12.11 万元，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有部分汽车、电脑、打印机等固定资产已经提足折旧不再计提，且公司又没有购置新的大额固定资产，因此计提折旧金额有所下降。

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324.22	14,931.35	14,237.61
汇兑损益			
其他	5,837.14	4,255.00	2,638.07
合计	2,512.92	-10,676.35	-11,599.5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支出分别为-1.16 万元、-1.07 元和 0.25 万元。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5 月份，公司未发生借款，因此未产生利息支出；公司在银行的存款金额较小，所产生的利息收入金额较小。总体来看公司财务费用总体金额较小，且波动幅度不大。

（六）重大投资收益

截至2016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投资收益。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项目	2016 年 1-5 月（元）	2015 年度（元）	2014 年度（元）
净利润	2,519,658.84	3,103,874.69	979,558.9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317.13	23,95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2,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3,986.26	212,542.8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9.02	-7,7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1,794.37	230,798.3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4,579.28	4,563.8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07,215.09	226,234.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的净利润	2,412,443.75	2,877,640.27	979,558.92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合计金额分别为0元、23.08万元和13.18万元，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97.96万元、287.76万元、241.24万元。2015年非经常性损益合计为23.08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得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此种情况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金额分别为0万元、-0.77万元、-0.05万元，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主要是由捐赠支出构成。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具体内容	2016年1-5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省、市名牌奖励及市质量管理奖		2,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优秀企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	2,000.00		

（八）报告期内适用税率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纳税主体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母公司	2016年5月1日其由营业税改为6%缴纳增值税
		子公司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按3%缴纳增值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母公司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4月30日按5%缴纳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母公司、子公司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母公司、子公司	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母公司、子公司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母公司、子公司	2%

（九）本期合并财务报告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公司为：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详见本节之“（十一）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2016年1-5月份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合并日为2016年3月4日，合并日的确定依据为子公司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在2016年2月26日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原股东汤文豪、于志强将其持有的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在2016年3月3日分别向原股东汤文豪、于志强支付股权转让款；在2016年3月4日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6063201504L。所以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日为2016年3月4日。

（十一）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中享有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子公司类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型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区 长桥街道澄 湖路 888 号 1 幢 3 楼	苏州吴中区 长桥街道澄 湖路 888 号 1 幢 3 楼	有限 责任 公司	研学旅游	100.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股本(万股)	期末实际出 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的其他项 目余额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控股合并	50.00	50.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 损益的金额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是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4,655.51	8,133,833.55	2,480,468.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706,743.35	1,613,170.45	238,637.15
预付款项	704,196.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5,975.00	80,500.00	111,943.8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876.18		
流动资产合计	17,137,446.04	9,827,504.00	2,831,049.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6,515.89	324,492.79	460,342.6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009.47	72,350.94	28,29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08,525.36	396,843.73	488,639.75
资产总计	22,445,971.40	10,224,347.73	3,319,688.8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331.97万元、1,022.43万元和2,244.60万元。

公司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等。

具体分析如下：

（一）货币资金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库存现金	28,133.40	21,872.74	3,287.31
银行存款	4,204,111.03	7,879,549.73	2,251,674.52
其他货币资金	232,411.08	232,411.08	225,506.23
合计	4,464,655.51	8,133,833.55	2,480,468.0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旅行社保证金	232,411.08	232,411.08	225,506.23
合计	232,411.08	232,411.08	225,506.23

（2）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存款余额分别是 225.17 万元、787.95 万元和 420.41 万元，2015 年银行存款余额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且当期回款情况较好；2016 年 5 月末银行存款余额为 420.41 万元，较期初相比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收入主要发生在 4-5 月份，销售回款较少，相应的门票费、交通费等成本支出较多，导致 2016 年 1-5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62.50 万元。2016 年 3 月份，公司股东进行增资，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60 万元，导致银行存款余额有所上升至 420.41 万元。

（3）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以人民币 20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单，做为旅行社质量保证金，各期末超过 200,000.00 元本金的部分为滚存的利息，该存款不能用于质押。

（3）截至2016年5月31日，公司除存放在旅行社的保证金外，不存在其他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款项。

（二）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6 年 5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11,270,256.16	100.00	563,512.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合计	11,270,256.16	100.00	563,512.81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1,698,074.16	100.00	84,903.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合计	1,698,074.16	100.00	84,903.71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251,197.00	100.00	12,559.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合计	251,197.00	100.00	12,559.8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5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270,256.16	100.00	563,512.81	5.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1,270,256.16	100.00	563,512.81	5.00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98,074.16	100.00	84,903.71	5.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698,074.16	100.00	84,903.71	5.00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1,197.00	100.00	12,559.85	5.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51,197.00	100.00	12,559.85	5.00

(2) “公司的收款模式与信用政策为：对于学生社会实践服务以及户外拓展培训服务，公司在提供服务结束当月进行结算，给予学校类客户的信用政策为一个月；对于一般旅游服务中成人散客旅游、其他旅行社从公司优惠渠道采购门票等情况，公司采取预收款的方式结算。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5.12 万元、169.81 万元和 1,127.03 万元。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增长 144.69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增长带动应收账款增加，期末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期末余额较上期相比有一定增加；截至 2016 年 5 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127.03 万元较期初增长幅度较大，一是因为 2016 年 4 月至 5 月公司经授权为苏州“园博会”活动出售门票、提供一体化的旅游服务。公司积极宣传与各街道办事处、管委会等单位签订了较大金额的旅游服务合同，组织居民以及干部进行旅游观光。该项业务为公司获得近 534 万元的营业收入，形成了较大的应收账款。

由于“园博会”业务面向的客户均为苏州各区政府、街道办事处等，款项结算不同于一般成人旅游服务结算周期较长，增加了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二是因为公司在1-5月份实现学生社会实践收入1,239.18万元，其中4月至5月旅游旺季公司实现学生社会实践收入987.99万元，因部分账款尚未到与学校的结算期故形成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

(3)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公司，公司客户主要为苏州地区的中学、小学以及各街道办事处等事业单位信用情况良好，不存在账款收回违约的风险。

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选取同行业挂牌公司世纪明德(证券代码：839264)、明珠旅游(证券代码：838089)与公司的坏账政策进行比较，世纪明德和明珠旅游的坏账政策如下：

世纪明德：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	0
1—2 年	3	3
2—3 年	5	5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	-----	-----

明珠旅游：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合理，计提比例无明显偏低，公司的坏账计提谨慎合理。

(4) 公司期后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	5 月期末借方余额	截至 10 月 31 日已收到款项	未收回余额
碧波实验小学	243,570.00	243,570.00	0.00
江苏省外国语学校（东吴外国语高等师范学校）	122,860.00	122,860.00	0.00
苏州市渭塘第二中学	40,680.00	40,680.00	0.00
西安交通大学苏州附属中学	141,478.00	141,478.00	0.00
平江区学校	65,653.00	65,653.00	0.00
星湾学校	177,240.00	177,240.00	0.00
长桥中学	69,120.00	69,120.00	0.00
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	25,600.00	25,600.00	0.00
苏州市职业大学	9,710.00	9,710.00	0.00
藏书中学	5,600.00	5,60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外国语学校	22,800.00	22,800.00	0.00
平江实验学校	8,250.00	8,250.00	0.00
苏州太湖湿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0.00
江苏省木渎高级中学	200,700.00	119,210.00	81,490.00
木渎实验小学	4,000.00	4,000.00	0.00
苏州高新区东渚实验小学	121,300.00	121,300.00	0.00

太仓市纪委监委局工会	7,740.00	7,74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苏苑实验小学	8,600.00	8,6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域西中学	48,630.00	48,630.00	0.00
苏州市立达中学	11,455.00	11,455.00	0.00
木渎实验中学	2,400.00	2,40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文萃小学	22,050.00	22,050.00	0.00
苏州市角直旅游发展公司	10,000.00	10,000.00	0.00
吴中区太湖高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工业技术学校	4,200.00	4,200.00	0.00
常州市春秋乐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0.00
碧波中学	4,500.00	4,50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仁爱学校	8,400.00	8,400.00	0.00
光福中学	37,680.00	37,68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青剑湖学校	228,959.00	228,959.00	0.00
胥口实验小学	95,170.00	95,170.00	0.00
木渎中心小学	95,100.00	95,100.00	0.00
吴中区东山莫厘中学	69,960.00	69,960.00	0.00
横泾中学	34,200.00	34,200.00	0.00
唯亭实验小学	56,440.00	56,440.00	0.00
苏州工园区景城学校	47,600.00	47,600.00	0.00
横泾中心小学	73,300.00	73,3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迎春中学	134,080.00	134,080.00	0.00
梅堰实验小学	51,200.00	51,200.00	0.00
江苏省黄埭中学	51,448.00	51,448.00	0.00
方洲小学	98,770.00	98,770.00	0.00
东山中学	47,280.00	47,280.00	0.00
度假区中心小学	85,274.00	85,274.00	0.00
机械工业（苏州）高级技工学校	172,800.00	172,8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天成幼儿园	7,736.00	7,736.00	0.00
园区一中	1,250.00	1,250.00	0.00
园区星洲学校	32,160.00	32,160.00	0.00
斜塘学校	15,100.00	15,100.00	0.00
胥口中心小学	63,700.00	63,700.00	0.00
苏州市白马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0.00
无锡市锡惠公园管理处	5,000.00	5,000.00	0.00
苏州永联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66,436.00	66,436.00	0.00
木渎姑苏实验小学	80,600.00	80,600.00	0.00
木渎范仲淹实验小学	85,100.00	85,100.00	0.00
木渎金山高级中学	86,710.00	86,710.00	0.00

吴中区车坊小学	2,000.00	2,000.00	0.00
吴中区越溪中学	24,240.00	24,240.00	0.00
东山实验小学	35,100.00	35,100.00	0.00
木渎南行实验小学	4,000.00	4,000.00	0.00
江苏省外国语学校师范部	81,660.00	81,660.00	0.00
东沙湖学校	14,550.00	14,550.00	0.00
陆慕实验小学	127,800.00	127,800.00	0.00
昆山永合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11,100.00	11,100.00	0.00
东桥中心小学	8,000.00	8,000.00	0.00
苏州市第六中学	82,540.00	82,540.00	0.00
相城区黄桥实验小学	2,000.00	2,000.00	0.00
祺嘉高尔夫幼儿园	23,110.00	23,110.00	0.00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港迎春小学	4,000.00	4,0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中学	37,100.00	37,10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第一中学	3,250.00	3,250.00	0.00
吴中区临湖第一中学	70,280.00	70,280.00	0.00
木渎西跨塘村	17,444.00	17,444.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第五中学	4,060.00	4,060.00	0.00
角直高级中学	35,280.00	35,280.00	0.00
康佳幼儿园	58,880.00	58,880.00	0.00
苏州文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560.00	8,560.00	0.00
黄桥张庄小学	37,800.00	37,800.00	0.00
苏州石湖中学	69,300.00	69,300.00	0.00
职业大学机电学院	8,340.00	8,340.00	0.00
苏州市体育运动学校	16,570.00	16,570.00	0.00
园区二实小	86,530.00	86,530.00	0.00
渭塘珍珠湖小学	130,710.00	130,710.00	0.00
苏州大学附属中学	12,650.00	12,650.00	0.00
苏州市人本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14,100.00	14,100.00	0.00
大儒幼儿园	23,800.00	23,800.00	0.00
苏州市相城区蠡口中学	960	960	0.00
太仓经贸小学	8,660.00	8,66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藏书中学	26,880.00	26,88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实验中学	34,610.00	34,610.00	0.00
苏州市相城区蠡口实验小学	46,900.00	46,90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第六中学	58,936.00	58,936.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娄葑学校（小学部）	14,025.00	14,025.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娄葑学校（初中部）	65,520.00	65,52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星洋学校	3,600.00	3,600.00	0.00

太仓市浮桥镇九曲小学	17,450.00	17,45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东方维罗纳幼儿园	52,285.00	52,285.00	0.00
常熟市吴市小学	16,700.00	16,700.00	0.00
苏州市相城区元和小学	58,600.00	58,600.00	0.00
苏州市姑苏区百晟幼儿园	29,880.00	29,880.00	0.00
吴江莘塔中心幼儿园	8,000.00	8,000.00	0.00
常熟塔前小学	54,200.00	54,200.00	0.00
苏州市相城区实验中学	76,755.00	76,755.00	0.00
职业大学（教育与人文学院退休教师党支部）	9,220.00	9,220.00	0.00
南京师范大学苏州实验学校	16,320.00	16,32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蠡墅友好小学	51,050.00	51,050.00	0.00
太仓明德高级中学	75,920.00	75,92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第一中心小学	41,800.00	41,800.00	0.00
苏州市乐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3,561.00	33,561.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1,000.00	1,000.00	0.00
江苏海星岛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0.00
吴江汾胡高级中学	11,930.00	11,930.00	0.00
昆山开发大学	4,400.00	4,400.00	0.00
苏州市吴江区金家坝幼儿园	11,800.00	11,800.00	0.00
吴中开发区管委会	31,230.00	31,23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	641,155.00	641,155.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横泾街道办事处	861,800.00	861,8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新濠村村民委员会	35,250.00	35,250.00	0.00
吴江区青云实验中学	158,620.00	158,62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杨湾村村民委员会	35,250.00	35,25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碧螺村村民委员会	26,320.00	26,32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双湾村村民委员会	8,930.00	8,93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濠里村村民委员会	15,510.00	15,51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陆巷村村民委员会	12,690.00	12,69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洞庭社区居委会	52,640.00	52,64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华侨公墓	17,860.00	17,860.00	0.00
郭巷街道办事处	848,920.00	848,920.00	0.00
胥口镇人民政府	259,992.00	259,992.00	0.00

苏州世珍旅行社有限公司	5,425.00	5,425.00	0.00
苏州高新区街道	441,080.00	441,080.00	0.00
苏州香山街道	623,600.00	623,600.00	0.00
苏州角直街道	1,026,640.00	997,520.00	29,120.00
苏州城南街道	303,340.00	303,340.00	0.00
苏州市郭巷东方学校	123,820.00	123,820.00	0.00
太仓市城厢第一小学	22,000.00	22,000.00	0.00
太仓沙溪第二小学	5,710.00	5,710.00	0.00
泾园幼儿园	6,600.00	6,600.00	0.00
太仓朱棣文学校	2,000.00	2,000.00	0.00
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中心小学	28,160.00	0	28,160.00
吴中区碧波实验小学	15,280.16	0	15,280.16
吴中区特殊教育学校	50,000.00	50,000.00	0.00
苏州市百灵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碧波中学	22,500.00	22,5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实验小学	14,400.00	0	14,400.00
光福中心小学	0	0	0.00
中共苏州市委党校	26,080.00	0	26,080.00
苏州市吴江区枫华教育培训中心	58,606.00	42,606.00	16,000.00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姑苏实验小学(原吴中区木渎第二小学)	255,423.00	0	255,423.00
昆山正仪中心小学校	1,080.00	1,08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中学	25,000.00	25,000.00	0.00
南京师范大学附属苏州石湖中学	25,000.00	25,0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中学	25,400.00	25,400.00	0.00
苏州市吴中区横泾中学	0	0	0.00
苏州工业园区翰林小学	1,080.00	1,080.00	0.00
苏州市阳山实验初级中学校	1,080.00	1,080.00	0.00
常熟市杨园中心小学	1,080.00	1,080.00	0.00
昆山市周市华城美地小学	1,080.00	1,080.00	0.00
昆山市石浦中心小学校	1,080.00	1,080.00	0.00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爱心小学	1,080.00	1,080.00	0.00
昆山市周市中心小学	1,080.00	1,080.00	0.00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思进小学	1,080.00	1,080.00	0.00
合计	11,270,256.16	10,804,303.00	465,953.16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的应收账

款已收回 1,080.43 万元，回款率达 95.87%，尚未收回的款项余额为

46.60 万元，主要是因为子公司读行文化为各中小学校提供校园文化建设服务，校方已完成验收，因学校尚未收到教育部门的相关拨款故尚未与公司结算款项。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798.36 万元，公司货币资金较为充裕，不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5)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横泾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861,800.00	1 年以内	7.65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848,920.00	1 年以内	7.53
木渎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641,155.00	1 年以内	5.69
苏州市吴中区香山街道办事处	非关联方	623,600.00	1 年以内	5.53
吴中高新区管委会	非关联方	441,080.00	1 年以内	3.91
合计		3,416,555.00		30.3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姑苏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255,423.00	1 年以内	15.04
江苏省沙溪高级中学	非关联方	143,780.00	1 年以内	8.47
木渎南行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108,000.00	1 年以内	6.36
度假区中心小学	非关联方	74,754.00	1 年以内	4.4
苏州市吴中区宝带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69,320.00	1 年以内	4.08
合计		651,277.00		38.3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西安交通大学苏州附属中学	非关联方	88,920.00	1 年以内	35.40
苏州工业园区昂立幼儿园	非关联方	38,865.00	1 年以内	15.47
苏州工业园区文萃小学	非关联方	37,842.00	1 年以内	15.06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范仲淹实验小学	非关联方	23,700.00	1 年以内	9.43
上海欧斯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5.97
合计		204,327.00		81.33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5 月末，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分别为 20.43 万元、65.13 万元和 341.66 万元，分别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81.33%、38.35% 和 30.31%。应收账款集中度呈下降趋势。

（6）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三）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704,196.00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04,196.00	100.00				

（2）报告期内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5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0 元、0 元和 70.42 万元。其中 2016 年 1-5 月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主要由改制所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以及部分尚未结算完成的“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

的门票费用构成。

(3)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苏州园博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726.00	1 年以内	38.02	多付的门票费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28.4	财务顾问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28.4	审计咨询费
济南欧世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35,150.00	1 年以内	4.99	广告宣传费
苏州市吴中区影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00	1 年以内	0.19	广告宣传费
合计		704,196.00		100.00	

(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预付款项余额。

(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预付款项余额。

(四) 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2) 按种类披露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种类	2016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77.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0,500.00	22.51	204,525.00	70.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90,500.00	100.00	204,525.00	15.85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5,000.00	100.00	204,500.00	71.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5,000.00	100.00	204,500.00	71.75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2,572.47	73.17	100,628.62	47.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2,572.47	73.17	100,628.62	47.3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5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0,500.00	31.15	4,525.00	5.00
1-2年				
2-3年				

账龄	2016 年 5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计提比例（%）
3 年以上	200,000.00	68.85	200,000.00	100.00
合计	290,500.00	100.00	204,525.00	70.40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000.00	28.00	4,000.00	5.00
1-2 年	5,000.00	2.00	500.00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200,000.00	70.00	200,000.00	100.00
合计	285,000.00	100.00	204,500.00	71.75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572.47	6.00	628.62	5.00
1-2 年				
2-3 年	200,000.00	94.00	100,000.00	50.00
3 年以上				
合计	212,572.47	100.00	100,628.62	47.34

(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汤建东	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77.49	暂借款
苏州小王山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3 年以上	15.50	保证金
苏州园博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 年以内	6.20	保证金
苏州白马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0.77	保证金
苏州恒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	1 年以内	0.04	保证金
合计		1,290,500.00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苏州小王山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3 年以上	70.18	保证金
苏州园博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 年以内	28.07	保证金
中少童行教育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2 年	1.75	保证金
合计		285,000.0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苏州小王山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2-3 年	94.09	保证金
中少童行教育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2.35	保证金
台商子女学校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2.35	保证金
薄秀芹	关联方	2,572.47	1 年以内	1.21	备用金
合计		212,572.47		100.00	

报告期内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5 月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21.26 万元、28.50 万元、129.05 万元。截至 2016 年 5 月末的余额较 2015 年相比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股东汤建东向公司的暂借款 100 万元所致，该笔借款已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向公司进行偿还；其他应收苏州小王山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20 万的账龄在 3 年以上，主要是因为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 1 日起从苏州小王山景区开发有限公司处采购门票，定期结算相关费用，与此同时公司向苏州小王山景区开发有限公司支付 20 万元的保证金。据此，公司已经根据会计准则计提 100.00% 的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苏州园博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 8 万元款项系公司成为苏州园博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授权出售门票、提供旅游服务的五家合作旅行社之一所支付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已经于 2016 年 7 月底收回。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主要由股东借款、保证金等款项构成。

(4)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6 年 1-5 月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汤建东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2016 年 1 月 25 日，股东汤建东向公司暂借款 100 万元，该笔借款已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向公司进行偿还。

(五)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无存货。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金额 (元)	金额 (元)
所得税预缴税额	175,876.18		
合计	175,876.18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均为子公司 2016 年度预交所得税款，经汇算清缴后，需税务部门退回的多交企业所得税金。至 2016 年 8 月 4 日，公司已收到该笔款项。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	23.75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1）2016 年 1-5 月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 年 5 月 31 日（元）
一、原价合计	1,603,482.00	4,932,118.31	91,000.00	6,444,600.31
其中：房屋建筑物		4,820,571.00		4,820,571.00
运输工具	1,369,940.00	98,450.00	91,000.00	1,377,390.00
办公设备	233,542.00	13,097.31		246,639.3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78,989.21	121,137.19	72,041.98	1,328,084.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38,162.86		38,162.86
运输工具	1,106,258.98	58,411.04	72,041.98	1,092,628.04
办公设备	172,730.23	24,563.29		197,293.52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四、账面价值合计	324,492.79			5,116,515.89
其中：房屋建筑物				4,782,408.14
运输工具	263,681.02			284,761.96
办公设备	60,811.77			49,345.79

2015 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元）
一、原价合计	2,015,841.00	90,350.00	502,709.00	1,603,482.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1,751,896.00	23,100.00	405,056.00	1,369,940.00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办公设备	263,945.00	67,250.00	97,653.00	233,542.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55,498.37	224,355.34	500,864.50	1,278,989.21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1,364,495.35	144,975.13	403,211.50	1,106,258.98
办公设备	191,003.02	79,380.21	97,653.00	172,730.2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四、账面价值合计	460,342.63			324,492.79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387,400.65			263,681.02
办公设备	72,941.98			60,811.77

2014 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一、原价合计	1,925,891.00	89,950.00		2,015,841.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1,667,396.00	84,500.00		1,751,896.00
办公设备	258,495.00	5,450.00		263,94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23,271.44	332,226.93		1,555,498.37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1,066,570.29	297,925.06		1,364,495.35
办公设备	156,701.15	34,301.87		191,003.02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四、账面价值合计	702,619.56			460,342.6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600,825.71			387,400.65
办公设备	101,793.85			72,941.98

（2）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2014 年公司购置一辆小汽车以及一台电脑，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9.00 万元；2015 年公司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9.04 万元，主要是增加电脑、小汽车等固定资产所致，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50.27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使用年限较长的多辆小汽车以及电脑进行了报废处理；2016 年公司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493.21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3 月，公司增资 105.56 万元，其中股东汤文豪以房屋所有权进行出资，经苏州天元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估价报告（苏房地估价（2015）第 3734 号）显示，房产的评估价值为 468.57 万元，公司取得房屋所有权缴纳契税 14.06 万元，房屋建筑物原值增加 482.06 万元。

（3）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企业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79.39%，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为 20.61%。其中：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办公设备成新率分别为 99.21%、20.67%和 20.01%。公司运输工具主要为小汽车，办公设备主要为电脑、空调设备、打印机等，成新率不高，考虑到上述设备的总体价值不高，办公设备的日常购置与更新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较大影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需要重大维修、重置等情况。

（4）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5）报告期内，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八）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无在建工程。

（九）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5月31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8,037.81	192,009.47	289,403.71	72,350.94	113,188.47	28,297.12
合计	768,037.81	192,009.47	289,403.71	72,350.94	113,188.47	28,297.12

（2）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均由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与税法所得税计税基础产生暂时性可抵扣差异所致。

（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2016年1-5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月1日（元）	本期计提额（元）	本期减少额		2016年5月31日（元）
			转回（元）	转销（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4,903.71	478,609.10			563,512.8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4,500.00	25.00			204,525.00
合计	289,403.71	478,634.10			768,037.81

2015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1日（元）	本期计提额（元）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元）
			转回（元）	转销（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559.85	72,343.86			84,903.71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元)	本期计提额 (元)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转回 (元)	转销 (元)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0,628.62	103,871.38			204,500.00
合计	113,188.47	176,215.24			289,403.71

2014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元)	本期计提额 (元)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转回 (元)	转销 (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884.00	675.85			12,559.8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0,628.62			100,628.62
合计	11,884.00	101,304.47			113,188.47

除上述减值外,公司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04,691.84	5,397,190.80	189,313.59
预收款项	100,000.00	1,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9,174.97	669,029.06	22,456.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88	395,000.00	2,724,681.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43,984.69	6,462,219.86	2,936,450.99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343,984.69	6,462,219.86	2,936,450.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5,6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39,615.36	275,015.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8,852.42	277,456.97	
未分配利润	4,977,918.93	2,709,655.54	-116,762.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01,986.71	3,762,127.87	383,237.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445,971.40	10,224,347.73	3,319,688.81

报告期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5月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293.65万元、646.22万元和634.40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公司主要负债的具体分析如下：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短期借款。

（二）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付票据。

（三）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898,564.71	78.15%	15,876,691.81	87.90%	5,948,627.50	99.25%
1-2年	2,456,564.06	21.58%	2,154,208.54	11.93%	4,350.00	0.07%
2-3年		0.00%	4,350.00	0.02%	40,350.00	0.67%
3-4年	4,350.00	0.04%	26,350.00	0.15%		0.00%
4-5年	26,350.00	0.23%		0.00%		0.00%
合计	11,385,828.77	100.00%	18,061,600.35	100.00%	5,993,327.50	100.00%

（2）报告期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5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8.93万元、539.72万元和610.47万元，账龄均在1年以内。2015年、2016年1-5月份应付账款余额呈上涨趋势，主要是因为租车、景点门票等支出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同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的口碑被市场认可，各景区、汽车租赁公司、酒店集团等供应商都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给予公司较宽松的结算周期。

（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4）截至2016年5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昆山市青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7,306.00	1年以内	23.22%
昆山苏旅客运旅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899.00	1年以内	10.33%
苏州市伊美尔户外拓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485.00	1年以内	7.87%
常州广电大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415.00	1年以内	5.43%
苏州白马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908.00	1年以内	4.6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3,141,013.00		51.4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昆山市青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1,763.80	1年以内	32.64
江苏苏汽旅游公司	非关联方	860,651.20	1年以内	15.95
常州广电大陆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103.00	1年以内	8.90
苏州青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941.00	1年以内	7.82
苏州市伊美尔户外拓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8,925.00	1年以内	6.28
合计		3,863,384.00		71.5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青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313.59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189,313.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应付账款余额合计分别为18.93万元、386.34万元和314.10万元，分别占应付账款总额的100.00%、71.58%和51.45%，主要是因为供应商随着公司对于销售市场的开拓而增加，降低了公司对于供应商的采购集中度。

（四）预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00,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
合计	100,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0 元、0.10 万元和 10.00 万元。呈略微增长趋势。其中，2016 年预收账款余额为 10 万元，主要由公司预收其他旅游公司向公司采购地接服务的款项。

(2)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预收账款。

(3)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4) 截至2016年5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市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40.00
中国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20.00
无锡市江南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20.00
无锡市观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2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度假区中心小学附属舟山幼儿园	非关联方	1,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预收账款。

（五）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一、短期薪酬		748,283.73	748,283.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074.38	116,074.3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64,358.11	864,358.11	
项目	2015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一、短期薪酬		1,381,943.08	1,381,943.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9,551.39	229,551.3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11,494.47	1,611,494.47	
项目	2014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一、短期薪酬		839,555.46	839,555.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4,664.21	124,664.2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64,219.67	964,219.67	

(2) 短期薪酬列示

2016年1-5月份，公司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月1日 (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6年4月30日 (元)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4,523.80	654,523.80	
二、职工福利费		19,316.00	19,316.00	
三、社会保险费		57,491.93	57,491.93	
其中：医疗保险		49,208.67	49,208.67	
工伤保险		5,521.57	5,521.57	
生育保险		2,761.69	2,761.69	
补充医疗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16,952.00	16,9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748,283.73	748,283.73	

2015 年度，公司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元）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8,596.73	1,268,596.73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113,346.35	113,346.35	
其中：医疗保险		96,090.57	96,090.57	
工伤保险		10,676.73	10,676.73	
生育保险		6,579.05	6,579.05	
补充医疗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381,943.08	1,381,943.08	

2014 年度，公司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5,354.10	745,354.10	
二、职工福利费		30,420.00	30,420.00	
三、社会保险费		63,781.36	63,781.36	
其中：医疗保险		52,184.74	52,184.74	
工伤保险		5,798.31	5,798.31	
生育保险		5,798.31	5,798.31	
补充医疗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839,555.46	839,555.46	

（3）设定提存计划明细

2016 年 1-5 月份，公司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6 年 4 月 30 日 (元)
1、基本养老保险		110,431.40	110,431.40	
2、失业保险费		5,642.98	5,642.9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6,074.38	116,074.38	

2015 年度，公司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1、基本养老保险		213,534.60	213,534.60	
2、失业保险费		16,016.79	16,016.7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29,551.39	229,551.39	

2014 年度，公司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1、基本养老保险		115,966.07	115,966.07	
2、失业保险费		8,698.14	8,698.1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4,664.21	124,664.21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薪酬、福利费和医疗保险费等，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

公司薪酬发放政策为当月计提并发放。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公司分别计提职工薪酬 96.42 万元、161.15 万元、86.44 万元。2015 年工资计提金额较 2014 年相比增加 64.73 万元，其中 2015 年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4 年相比有所增加，主要因为一是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需要更多的员工维持运营，2015 年公司员工数量有所增加；二是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较 2014 年有小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均及时支付应付职工薪酬，各期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六）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增值税	118,520.68	30,413.51	
营业税		150,981.73	12,810.84
企业所得税	6,915.68	465,543.46	8,012.61
个人所得税	233.73	322.93	95.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77.85	12,697.67	896.76
教育附加费	5,627.03	9,069.76	640.55
合计	139,174.97	669,029.06	22,456.04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是应交的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2015年末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2014年末相比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当期随收入增长而增加。其中，2015年末公司应交增值税余额3.04万元，是子公司为中小学校提供校园指示牌等销售收入所产生的税金。2016年5月末，公司应交营业税无余额，主要是因为公司2016年5月1日起开始缴纳增值税。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依法纳税义务，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中无逾期未缴纳的税费。

（七）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款性质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7.88	100.00	195,000.00	49.37	2,524,681.36	92.66
1-2年						
2-3年					200,000.00	7.34
3年以上			200,000.00	50.63		
合计	117.88	100.00	395,000.00	100.00	2,724,681.36	100.00

报告期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5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72.47万元、39.50万元和0.01万元，主要由关联方借款构成。2014年、2015年公司

向股东拆入资金的余额分别为 269.97 万元、35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

根据公司与股东的借款协议，公司向股东拆入的资金均不计利息。

(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汤建东	股东		350,000.00	2,699,725.00
合计			350,000.00	2,699,725.00

(3) 截至2016年5月31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款项或内容	账龄	占其他应付 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吕文明	117.88	多扣缴医保费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117.88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款项或内容	账龄	占其他应付 账款总额的 比例 (%)
汤建东	150,000.00	借款	1 年以内	37.97
	200,000.00		3 年以上	50.63
唯泰精品购物村（苏州）有限公司	45,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11.39
合计	395,000.00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款项或内容	账龄	占其他应付 款总额的比 例 (%)
汤建东	2,499,725.00	借款	1 年以内	91.74
	200,000.00		2-3 年	7.34
苏州国泰南园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24,956.36	物业费	1 年以内	0.92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元)	款项或内容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合计	2,724,681.36			100.00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55,600.00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9,039,615.36	275,015.36	
盈余公积	528,852.42	277,456.97	
未分配利润	4,977,918.93	2,709,655.54	-116,762.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01,986.71	3,762,127.87	383,237.82

(二) 权益变动分析

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汤建东	41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姚洁	280,000.00	125,000.00	125,000.00
许丽英		75,000.00	75,000.00
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7,780.00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40,000.00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17,600.00		
于志强	62,220.00		
汤文豪	468,000.00		
合计	1,555,600.00	500,000.00	500,000.00

2016年7月19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五)、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资本公积

项 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资本溢价	9,039,615.36		
其他资本公积		275,015.36	
合 计	9,039,615.36	275,015.36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275,015.36		275,015.36
合 计		275,015.36		275,015.36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股本溢价		9,500,400.00	460,784.64	9,039,615.36
其他资本公积	275,015.36		275,015.36	
合 计	275,015.36	9,500,400.00	735,800.00	9,039,615.36

2015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7.50 万元，是因为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4 日取得同一控制下企业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在 2015 年度模拟合并报表时形成该资本公积；2016 年股本溢价增加 950.00 万元，是由 2016 年股东增资后，增资溢价部分所形成；2016 年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27.50 万元，是因为当期公司向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原股东购入股，形成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针对上期模拟合并报表中资本公积的调整；2016 年股本溢价减少 46.08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52.15 万元，公司支付的对价为 73.58 万元，支付的合并对价与被合并方账面净资产差额 21.42 万元冲减股本溢价；二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基本处理原则是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

存收益。自 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2 月，被合并方形成的归属于合并方的留存收益共计 24.65 万元股本溢价转入留存收益。

3、盈余公积

项 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法定盈余公积	528,852.42	277,456.97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法定盈余公积		277,456.97		277,456.97
合计		277,456.97		277,456.97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法定盈余公积	277,456.97	251,395.45		528,852.42
合计	277,456.97	251,395.45		528,852.42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主要系按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所得形成。2015 年末、2016 年 5 月末，公司提取盈余公积分别为 27.75 万元、25.14 万元，系按照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计提所致。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9,655.54	-116,762.18	-1,096,321.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09,655.54	-116,762.18	-1,096,321.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9,658.84	3,103,874.69	979,558.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1,395.45	277,456.9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其他			
本期期末余额	4,977,918.93	2,709,655.54	-116,762.18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00% 以上的主要股东

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汤建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汤文豪	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
姚洁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
于志强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7.56% 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9% 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红学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州市原创文教用品商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建东持有 100.00% 的股权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建东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市原创文教用品商行基本情况见、

企业名称	苏州市原创文教用品商行
注册号	320506000105897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304
法定代表人	汤建东

注册资本	1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文教用品、劳技制作材料、玩具。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2 日
经营期限	永久存续
登记部门	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持股	100%

苏州读行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3）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汤文豪与汤建东是父子关系，二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或施加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企业名称	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原苏州拓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063201504L
住所	苏州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 楼
法定代表人	汤建东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环境艺术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校外体验拓展活动策划；语言类培训（不含全国统一认可的执业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2 月 22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2 月 22 日至 2033 年 2 月 21 日
登记部门	苏州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股权结构	读行学堂持股 1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一家全资子公司，子公司的基本信息及股权变动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六）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汤建东、汤文豪、姚洁、于志强、吕东飞	董事
朱海峰、鞠利民、祁洪梅	监事
汤建东、于志强、王力生、陈翠萍、薄秀芹、陈阳、顾悦文	高级管理人员

以上关联方自然人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副总经理于志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树树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及其承诺”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商品的情况。

2.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面积（m²）	租期	租金
1	汤文豪	原创有限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	313	2013.6.1-2016.3.31	0
2	汤文豪	读行文化	苏州市吴中区长桥街道澄湖路 888 号 1 幢 304 室	63	2015.7.1-2016.5.31	0

3.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方担保情况。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的资金拆出和归还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汤建东			
年份	月份	月初余额	本月增加	本月减少	月末余额
2014 年	1 月	-200,000.00	-	-	-200,000.00
	2 月	-200,000.00	-	-	-200,000.00
	3 月	-200,000.00	-	-	-200,000.00
	4 月	-200,000.00	-	2,000,000.00	-2,200,000.00
	5 月	-2,200,000.00	-	-	-2,200,000.00
	6 月	-2,200,000.00	-	-	-2,200,000.00
	7 月	-2,200,000.00	-	499,725.00	-2,699,725.00
	8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9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10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11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12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2015 年	1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2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3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4 月	-2,699,725.00	-	-	-2,699,725.00
	5 月	-2,699,725.00	290,000.00	-	-2,409,725.00
	6 月	-2,409,725.00	1,100,000.00	-	-1,309,725.00
	7 月	-1,309,725.00	321,093.41	-	-988,631.59
	8 月	-988,631.59	-	-	-988,631.59
	9 月	-988,631.59	-	-	-988,631.59
	10 月	-988,631.59	200,000.00	-	-788,631.59
	11 月	-788,631.59	-	-	-788,631.59
	12 月	-788,631.59	588,631.59	150,000.00	-350,000.00
2016 年	1 月	-350,000.00	1,150,000.00	-	800,000.00

2月	800,000.00	-	-	800,000.00
3月	800,000.00	50,000.00	-	850,000.00
4月	850,000.00	-	-	850,000.00
5月	850,000.00	150,000.00	-	1,000,000.00
6月	1,000,000.00	-	-	1,000,000.00
7月	1,000,000.00	-	1,000,000.00	-
8月	-	-	-	-
9月	-	-	-	-
10月	-	-	-	-

注：金额为正数代表形成股东占用公司资金；金额为负数代表公司对股东的欠款

经核查，截至2016年5月末，股东汤建东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形成占用公司资金的余额为1,000,000.00元。2016年7月，汤建东已经归还了上述占用资金。截至2016年反馈意见回复之日，关联方与公司资金往来未形成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期间，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且未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关联方资金拆出行为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时期缺乏关联交易的相关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未严格履行决策程序，但执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股改后，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资金往来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相关规定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5. 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表：

项目	关联方	2016 年 5 月 31 日（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余额	占所属 科目余 额比重	余额	占所属 科目余 额比重	余额	占所属 科目余 额比重
其他应收款	汤建东	1000,000.00	77.49%				
	小计	1000,000.00	77.49%				
其他应付款	汤建东			350,000.00	88.61%	2,699,725.00	99.08%
	小计			350,000.00	88.61%	2,699,725.00	99.08%

6. 关联方股权转让

2016 年 2 月 26 日，汤建东与原创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向原创有限转让读行文化 120 万元的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60%）实缴 30 万，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4.1480 万元。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9 日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 S001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 83.34 万元，总负债 9.76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为 73.58 万元。汤建东持有读行文化 60%的股权，享有的股东权益为 44.1480 万元，原创有限基于评估后股东享有的股东权益份额支付对价。

7. 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股东之间的往来款项主要是公司与管理人员之间为公司日常经营所发生的借款，报告期内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双方均未涉及计息。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股东汤建东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形成股东占用公司资金 100.00 万元的情况，该笔款项已在 2016 年 7 月 14 日向公司进行偿还，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汤文豪无偿将自己名下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使用。2016

年3月股东汤文豪以房屋所有权向公司进行增资，房屋所有权归公司所有，母公司原创有限作为出租方与子公司读行文化签订租赁协议，协议规定截至到2016年年底仍为免费使用。公司与关联方的租赁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2016年2月26日，汤建东与原创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向原创有限转让读行文化120万元的股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60%）实缴30万，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4.1480万元，原创有限基于评估机构评估后股东享有的股东权益份额支付对价。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防止资金占用做出了具体规定。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已出具书面承诺，将杜绝其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其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入均不计算利息。截至2016年5月31日，股东汤建东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形成股东占用公司资金100.00万元的情况，该笔款项已在2016年7月14日向公司进行偿还，关联交易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的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6年8月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先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增加了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和审批权限，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相关议事规程，为公司正在发生及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提供了决策程序的保障。主要规定摘录如下：

第七条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必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40%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后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一年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0%的，由董事会审议后实施。

（四）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一年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下的，由董事长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五）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的事项：

（1）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2）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3）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4）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第八条 公司以及有关职能部门在其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到按本制度规定确定为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关联交易情况的，相关部门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公司总经理；该书面报告须包括以下内容：

（一）关联交易方的名称、住所；

（二）具体关联交易的项目以及交易金额；

（三）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的原则与定价依据；

（四）须载明的其他事项。

第九条 公司总经理在收到有关职能部门的书面报告后，应召集有关人员进行专题研究，按本制度规定对将发生之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初步审查；初审认为必须发生关联交易的，总经理须责成有关职能部门草拟关联交易协议（合同），并将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及时书面报告公司董事会。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十二、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发生了1次资产评估，具体如下：

公司委托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以2016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于2016年7月16日出具了卓信大华评报字(2016)第1039号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为满足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需要，提供苏州原创国内旅行社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的专业意见。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基准日：2016年5月31日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序号	项目	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评估增值（万元）	增值率（%）
1	资产总额	2,187.68	2,217.42	29.74	1.36
2	负债总额	574.65	574.65	-	-
3	净资产	1,613.03	1,642.77	29.74	1.84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分配股利情况。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6年5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苏州读行学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六）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一）行业规范风险

游学行业标准一直没有确立，质量参差不齐、乱收费、准入门槛低等问题成为制约游学行业健康稳健增长的主要障碍。目前，游学在监管上既可纳入教育业管理，也可纳入旅游业管理，存在明显的监管“盲区”。此外，我国现行的研学旅行或多或少存在着产品层次低级、设计单一、游而不精、游学失度、引导不够等问题，亟须规范发展。

游学行业起步时间较晚，行业内部还没有产生普遍认可的行业标准。旅行社要注重与学校间的交流，推出适合各年龄段、各类主题的研学旅游产品。随着旅游行业的竞争加剧，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非正常竞争现象，并可能导致国家调整产业政策、加强市场监管，以及控制、限制一些业务的开展。随着行业门槛的建立，游学行业的洗牌也在所难免，所以公司面临着一定的行业监管变动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会持续关注国家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的颁布与执行，并加强员工法律法规意识的培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经营旅行社业务。公司还会充分考虑行业的特点，对行业规范风险应有基本的预判，根据自身经营目标，实施差异化经营战略，依靠现有资源的业务保障，主动出击，去提前适应行业规范的变动所造成的负面影响。

（二）宏观因素变动风险

宏观经济的持续增长和消费升级中国经济持续增长和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是旅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如果宏观经济在弱周期持续徘徊，居民可支配收入将受到不利影响，旅游消费需求将受到抑制，进而影响公司的客源市场，从而加剧

行业波动，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不足，甚至出现利润下滑的情形。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为了应对旅游行业的宏观经济风险，公司将开展多种与旅游相关的业务，推出了多条游学线路，当国民经济和分配格局产生周期性变化时，公司可以运用多盈利渠道分散公司的风险，以保持公司稳定。公司还将不断提高员工的服务质量，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满意、优质的服务。

（三）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旅游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体系日益完善，已成为我国第三产业中的重要支柱产业。由于旅游业资源消耗低、行业进入壁垒低、投入资金少、综合效益好，因此经营旅游业的企业数量众多，且不断增加。在旅游市场被不断开发的同时，也将加剧旅游业的竞争。旅行社同质化竞争十分激烈，部分旅行社没有在产品、品牌、渠道和服务质量上下功夫，而是通过不正当手段进行竞争，这严重影响了旅行社和旅游行业的形象，不利于旅游行业的发展。近年来，更是频繁报导出导游素质不高、旅游景点周边配套餐饮宰客现象，这些都影响了旅游行业的长期规范发展，市场竞争风险加剧。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目前公司一方面不断加大对研学业务的投入，尤其是境外研学旅游产品的开发，同时加大线上业务的市场推广，公司应及时根据游学行业的发展状况调整产品设计思路。另一方面公司将有计划地整合资源，最大限度有效利用地接资源价格优势获取订单，降低成本。

（四）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校外教育服务对人才的依赖性较高，包括项目前期的产品了解、项目执行以及行业研究等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和执行，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考虑到目前行业内优秀人才的争夺较为激烈，如果未来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则公司将可能面临着人力资源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持续关注人才市场，做到适时引进专业化人才，对

于新进人员进行专业化培训，尽快提升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针对现有员工，，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制度，完善规范约束与激励机制，做到公平公正，增强公司凝聚力，向心力，增强员工归属感。（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股东汤建东、汤文豪合计持有公司70.63%的股份，汤建东与汤文豪系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且汤建东同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健全、运作不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企业内部监督机制，逐步将企业的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相互分离，形成制衡。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高公司高管企业风险控制意识和对制度的认知水平，并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六）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起三会治理结构以及各项专门管制度。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正常运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公司内部各治理机构的权力制衡机制逐步完善，各项专门管理制度按章执行。但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管理层及有关岗位员工将通过对公司治理有关知识、法律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学习，结合工作实践，不断加强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理解，逐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公司治理风险。

（七）现金收付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客户及供应商分散化较为严重，公司的部分客户及供应商，习惯已现金结算。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64.03万元、242.29万元、25.8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43%、8.71%、1.27%。公司现金采购金额分别为136.40万元、200.46万元、88.02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79%、10.34%、6.13%。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现金收付款比例随之增长。但如果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或发生道德风险，则可能导致公司产生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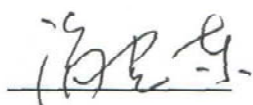
针对该风险的措施：公司已经制定完善的现金收款内控制度，对现金收付款加强管理，同时通过提前通知客户及供应商的结算方式、建立银行刷卡POS机系统并与公司银行存款账户绑定等措施尽量减少现金收付款，以防范公司现金结算活动中的风险的发生。”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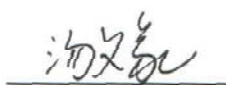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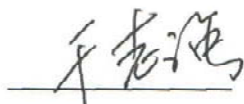
汤建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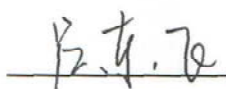
汤文豪



姚 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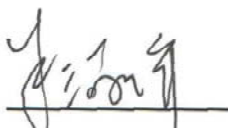


于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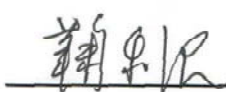


吕东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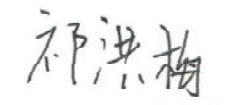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朱海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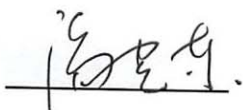


鞠利民



祁洪梅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汤建东



于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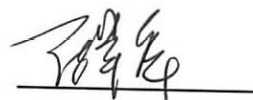
薄秀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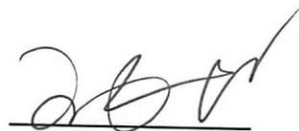
顾悦文



陈 阳



陈翠萍



王力生



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1 月 18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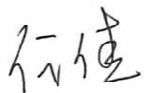
范 力

项目负责人：



任 佳

项目小组成员：



任 佳



郑俊杰



李骏腾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1月 18日

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杜鸿亮
杜鸿亮

袁苇
袁苇

查雪松
查雪松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明德
吴明德



2016年11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6]005196 号

本机构及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原创读行学堂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7122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中国
注册会计师
刘明泉
2201022803

刘明泉

中国
注册会计师
凌忠峰
22010227022

凌忠峰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梁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春
15000001001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 赵旭军

赵旭军

刘东林

刘东林

评估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梅

林梅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8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